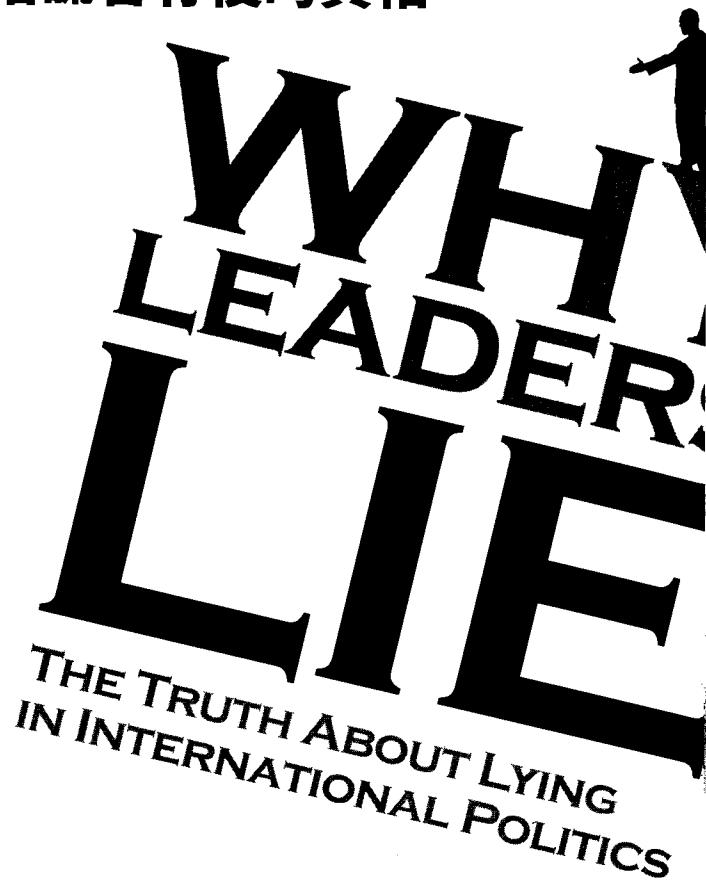


為什麼你的政府 會說謊？

揭露7種政治謊言背後的真相



約翰·米爾斯海默 著
John J. Mearsheimer

彭玲林 譯

Why leaders lie

推薦序 謊言不能成爲侵略別國的手段 南方朔 0 0 5

推薦序 高道德要求下的執政者處境 陳世民 0 0 9

推薦序 道者，可以同生共死，而不畏危 鄧中堅 0 1 1

作者序 你我爲什麼對謊言感興趣？ 0 1 7

前 言 說謊是必然策略還是背德行爲？ 0 2 7

第一章 欺騙的三種形式 0 4 9

根據不同的目的與對象，領導人最常使用的謊言共可分為七種。除了某些卑劣的掩飾行為，其中大部分的謊言與一般人的認知相反，政府是出於促進大眾福祉而撒謊，只是因為謊言的擴散效應，往往產生許多非預期的結果……

第二章 政府常說的七種謊言 0 5 9

外交政治往往被視為充滿謊言的場域，然而從史上國家互動的文獻紀錄，卻幾乎很難找到各國彼此瞞騙的證據！唯有當危機當頭，國家之間利害分明，謊言才容易成為拉攏同盟、誑騙敵人的政治工具……

第三章 偽裝成謊言的真心話：國家之間的謊言 0 6 7

伊拉克戰爭、第二次世界大戰與越戰，都是在美國三任政府的謊言之下成真的戰局！政府領導人虛構甚至膨脹潛在的威脅，讓全民處於對抗威脅的氛圍下，推拱領導人擔任先鋒，開啟一場為了民眾、卻傷害民眾的戰鬥……

第四章 爲了民衆而傷害民眾：散布恐懼 1 0 1

利用謊言來掩蓋政府作為，有兩個主要的對象——錯誤的政策與睿智的政策。錯誤的政策會造成民眾對政府的不信任，甚至向他國自暴其短；那麼睿智的政策呢？當領導人認為政策本身無懈可擊，但會導致民眾反彈的話，謊言就成為唯一的出路……

第五章 隱藏無能與爭議：策略性掩飾 1 3 1

以色列驅逐了七十萬名巴勒斯坦人，在他們的土地上創建新國度，卻創造了一個以阿拉伯人為代罪羔羊的民族神話，獲得美國的奧建立在假象上的團結：製造民族主義神話 1 4 5

第六章

援，提升國際的信譽，甚而凝聚了國內的團結，把自身描述成穿戴閃亮盔甲的騎士，敵人則是魔鬼的化身……

第七章 將行為正當化的工具：自由主義的謊言 ······ 155

二次大戰期間，英國首相邱吉爾、美國總統小羅斯福和蘇聯領導人史達林攜手合作，因而用盡謊言來美化史達林的殘暴，以及蘇聯並非民主國家的負面形象，以正當化自身的策略行動，直到爆發了卡廷森林大屠殺事件……

第八章 政治謊言的弊害 ······ 165

政治謊言難以避免會對於國內政治與國際關係產生負面影響，除了破壞既有關係中的信任，更有可能適得其反，讓謊言非但無法贏得預期的利益，反而要付出難以估計的代價……

第九章 結論：散布恐懼將付出最大的代價 ······ 191

說謊可能帶來龐大利益，因此向來是歷屆政府視為實用的治國工具，但歷史上也不乏領導人的失算，造成災難性後果的結局，而其中又以散布恐懼與策略性掩飾最為危險，卻最有可能影響未來的你我……

推薦序一

謊言不能成爲侵略別國的手段

文化評論家 南方朔

雖然我們從小就被教導要說真話，但活得越久，我們越知道講真話的世界並不存在。當代語言學家諾姆·杭士基（Noam Chomsky）也指出，人類在形成語言機制的同時就已學會講謊話。我們也知道，講真話的人，天堂可能會為他們預留位置；但講謊話的人，必可在現世坐到更高的位置。腓特烈·尼采（Friedrich W. Nietzsche）也承認，「說謊乃生命之必須」。

人們在日常生活中就能理解到說謊欺騙的普遍，從為了搞好人際關係而說出無傷大雅的善意謊言，到為了不當私欲而說謊騙人，以及為了貪圖私利或掩飾真相而說謊。稍早前，德州大學兩位心理學教授倍拉·迪波洛（Bella

DePaulo）和德博拉·凱希（Deborah A. Kashy）做過一項調查，發現人類的人際互動裡有三分之一到五分之一的互動涉及說謊欺騙。正因說謊欺騙如此常見，因而馬克吐溫（Mark Twain）當年就說過：「說謊普遍到我們都在做，也必須做，因此最好的方法乃是訓練自己講聰明的謊話。」

人們在社會生活中說謊，在政治上說謊欺騙也不少見。尤其是美國水門案後，人們已察覺到政治謊言可謂多不勝數，只是政治謊言一旦被戳破，就要付出極慘痛的代價，像水門案就造成總統下台。因此政治謊言多半不是容易被揭穿的直接謊言，而是透過選擇性地編造故事、隱藏事實等玩弄語言遊戲的方式而為之。台灣政客經常胡言亂語，在出事之後諉罪「媒體謊報」，或是東拉西扯模糊焦點，這些在嚴格意義上都是在說謊，只是這種謊乃是一種更高級的騙術而已。

說謊裡最複雜的一種乃是國際性的謊。國際社會有如馬基維利的世界，充滿爾虞我詐；國際社會也像霍布斯式的野蠻叢林，而且欺騙的主要對象多半是敵國。這種關係的特殊性，很容易讓政府以維護「國家利益」為名而自

以為說謊有理，以「對敵人仁慈，就是對自己人殘忍」這種態度來合理化說謊；而國際社會這種弱肉強食的本質，易產生成敗論英雄的荒謬價值，如果欺騙說謊能夠帶來成功，民眾就很容易寬恕政府說謊的過程。就以布希政府編造謊言入侵伊拉克而言，美國專欄作家理查·科恩（Richard Cohen）即說過：「要是戰爭能夠製造出一個更好、更民主的中東地區的話，大家幾乎就會原諒布希總統以不實或錯誤的藉口發動戰爭了。」

這本《為什麼你的政府會說謊？》就是在探討國際上的說謊欺騙，本書作者約翰·米爾斯海默（John J. Mearsheimer）是個現實主義者，因而多少有點成王敗寇的思想，但近代國際政治上，說謊欺騙已不能那麼隨心所欲，因此諸如醜化敵人、散布恐懼、掩飾真相，還是有可能產生負面影響，反彈回自己的國家。因此，政府若要以說謊欺騙來做為國際政治的處事手段，的確應該收斂。

馬克吐溫是個現實主義者，儘管他承認說謊在一般狀況下有用，但他還是說：「有八百六十九種不同的謊，但有一種絕對禁止，那就是不能作偽證

害你的鄰居。」他的說謊底線是說謊不容傷害人的基本信任。同理，儘管國際社會爾虞我詐，但說謊也應有底線，那就是不可以用說謊為手段去侵略別國，這乃是我讀此書後的感觸！

推薦序一

高道德要求下的執政者處境

台灣大學政治學系副教授 陳世民

本書乃第一本對國際政治中的說謊現象，做有系統的學術研究之作。本書之源起顯然和二〇〇三年的美伊戰爭有關，當時美國不顧國際上龐大的反戰聲浪執意出兵，並以伊拉克有大規模毀滅性武器為出兵藉口，後來已被證實是謊言，這對美國的國際形象造成重大傷害。

本書作者是知名國際關係學者，曾著有「攻勢現實主義」（Offensive Realism）的代表作：《大國政治的悲劇》（*The Tragedy of Great Power Politics*，二〇〇一出版）一書，主張國際關係即權力鬥爭，在國際社會無政府狀態的自助體系下，獲取權力是國家的目標也是手段，國家會設法提升

其在國際權力分配中所佔的比例，以追求國家安全及確保國家生存。

誠如作者所言，本書完全是從實用主義的觀點來看國際謊言，從眾多的歷史案例中可以發現，藉由說謊來爭取人民或他國對其外交政策的支持，經常出現於民主國家的國家安全論述中，並以國家利益為正當化謊言的理由。因此，以道德觀點全面譴責政府謊言實無必要，只要決策者並非為了私利，大家其實可以用平常心面對，並試圖理性探究政府謊言背後的理由。

這本小書乃第一本將說謊做為部分治國工具的系統性分析，我國受儒家傳統聖君觀念的影響，對領導者常賦予高標準的道德要求，然而這反而可能限縮了執政者的政策選擇空間。近年來國內新聞媒體在收視率競爭下，對國際新聞的報導嚴重不足，令人對國人國際觀的培養感到擔憂，個人十分高興看到此一有趣書籍在國內的翻譯及出版，對於國內有意擴展國際視野的人，尤其從政者，這實在是值得花點時間一讀的好書，告訴我們每個國家的民眾都面對著會說謊的政府，而我們應該採取什麼樣的立場與認知。

推薦序一

道者，可以同生共死，而不畏危

政治大學外交學系教授兼國際事務學院院長 鄧中堅

著名攻勢現實主義大師約翰·米爾斯海默出版了此本通俗的政治著作《為什麼你的政府會說謊？》，深入淺出地探討政府的謊言。作者帶你眺望政府說謊的曾經與未來，走在這樣的時光隧道裡，可以了解政府為什麼要說謊？說謊的結果在國際社會會產生何種衝擊？對國內民眾又有何影響？書中分成三個主要方向：首先探討現實主義與國際謊言，其次談論五種重要的國際謊言，最後回歸道德議題的核心價值。

現實主義與國際謊言：國家利益與安全至上

作者以其深厚的學術基礎，引經據典，並輔以國際政治的案例，說明政府所說的謊言。最重要的是，他以現實主義為其論述的主要依據，強調國家和國家利益的重要性，且國家領袖會運用所有的手段，來維護國家的利益。其次，作者提出國際上的無政府狀態，強調國際社會並沒有最高權威存在，所以國家必須仰賴自己的努力來追求並維繫國家的利益。第三，作者強調國家所謂最高道德就是維持該國的國家利益，國家間的道德自然不同於一般認知的個人道德。作者將這些重要觀念融入全書論述之中。

基於現實主義的考量，作者特別提出國家領導人應有更大的責任去維護國家的安全，尤其在國際無中央政府的狀況下，國家當自立自強，因此「必須採取一切必要的措施，以確保自身的安全。如果那意味著必須說謊與欺騙，也就無法避免了。」然而，這樣的觀點難道就能為一切政府領導人說謊的問題找到正當性與合理化嗎？這也是本書想要提供的思維，並為此尋求確切的答案。

為便於分析政府說謊的問題，本書首先釐清了四個主要的概念，包括欺騙、說謊、隱匿和編造，後三者都屬於欺騙的形式。作者認為，隱匿和編造並未涉及製造不實的陳述，也未訴說不實的結論，所以在國內或國際政治上通常被視為合法的行為。作者進一步指陳對於「說謊」有兩種截然不同的論點，一為絕對論，另一為實用主義；前者主張「說謊永遠是錯的」，後者則以為說謊有時候是有道理的，因為它滿足某種有用的社會目的。

五種國際謊言：政府合理化的論述

在外交領域上，米爾斯海默羅列出五種國際性的謊言：國家之間的謊言、散布恐懼、策略性掩飾、民族主義神話和自由主義的謊言。他對「國家之間的謊言」之主張悖離一般的認知，認為政治領導人與其外交代表更常彼此說實話，而非說謊話，因為領導人很難將自己的謊言隱藏得很好，而且謊言的代價通常遠超過所得。

米爾斯海默特別強調國家領導人看到威脅出現時，經常訴諸於欺騙行為之一的「散布恐懼」。在過去七十年間，這種欺騙行為在美國外交政策中一直扮演重要的角色。一九四一年小羅斯福總統（Franklin D. Roosevelt）關於格里爾號（USS Greer）事件的謊言就是一種「散布恐懼」，意圖讓美國更深地參與二次世界大戰，但對美國民眾幾乎沒有產生預期的影響。一九六四年詹森總統（Lyndon B. Johnson）表示美國驅逐艦「馬多克斯」號（USS Maddox）在東京灣遭受北越巡邏艇攻擊；以及二〇〇三年小布希總統（George W. Bush）因伊拉克擁有大規模毀滅性武器且與蓋達組織有關連，發動對伊之戰爭，都是典型「散布恐懼」的例子，然而這兩個決策帶來的卻是延宕冗長的戰爭（越戰及伊拉克戰爭），和無數家庭的傷痛。

國家領導人為了保護國家利益，以「策略性掩飾」來遮蔽出了大差錯和具爭議性的政策，這一方面是針對國內，另一方面也是針對其他國家。然而，作者認為這樣的掩飾帶有重大的風險，很可能危害國內的日常生活，例如法國在一次大戰期間掩飾法軍最高統帥霞飛元帥（Marshal Joseph Joffre）對一九一六年凡爾登戰役（Battle of Verdun）的處置失當和最後的失利，以免

影響民心士氣。

為了加強群體的身分認同和團結，政治菁英主宰國家的論述，創造了「民族主義神話」。書中以十九世紀到二十世紀的德國為例，說明是外交政策行為驅使民族主義神話的創造，這使得德國一直糾纏於和歐洲其他強權的戰爭漩渦中，直到二次大戰結束才得以脫困，邁向工業大國的道路。

「自由主義的謊言」是領導者將自己描述成負責任且守法的國際社會成員，俾在外國取得合法地位，以極大化自己國家的安全，例如，美國在冷戰期間決定對蘇聯採取圍堵政策和一九九一年對伊拉克發動波斯灣戰爭，就是以道德及策略性理由加以辯解。

國際謊言與道德：謊言終究會付出代價

究竟政府的謊話在國際政治方面有何助益？或許我們會想到現實主義的核心觀點是，為了國家的利益或目的，政府領導人可以不擇手段，且引用馬道者，可以同生共死，而不畏危。

基維利（Niccolò Machiavelli）在《君王論》（*The Prince*）中的主張。然而，米爾斯海默認為，不論是哪一種謊言，不但有可能適得其反，還會產生「逆向效果」，對自身的國內生活或國際聲譽造成損害。

最後，他借箸代籌為美國的外交政策建言，認為美國仍然是世界最強大的國家，應當具有「道德以及策略性的責任」，以維護國際社會的和平與安全，更確立民主政治的優越性。

中國偉大的戰略家孫子曾云：「道者，令民與上同意也，故可以與之死，可以與之生，而不畏危」，其精義乃在於身為上位者，應該了解「知可以戰與不可以戰者勝」的歷史殷鑑，判斷是否能在錯綜複雜的競爭中求勝，自己有沒有能力處理國內與國際事務及談判，而不是一味以謊言來掩飾。更重要的是：君主和民眾的目標應相同，方能統一意志，倘若是，則可以與民眾同生共死，而不會懼怕危險，此亦為米爾斯海默本書論點之精髓。

作者序一

你我為什麼對謊言感興趣？

110011年春天，《紐約時報》（*The New York Times*）的沙基·舒梅曼（Serge Schmemann）突然打電話給我，說他正在替週日的「本週回顧」（Week in Review）專欄寫一篇關於國際政治中說謊的文章。

他說，基於某些原因，我的名字浮現在他的腦中，所以他決定打電話給我。我們之前從未見過面，也沒有交談過。我告訴他我從未思考過這個主題，而且我認為探討國際謊言的學術文獻就算有的話，也不會有很多。我告訴他，他應該跟我說他的想法是什麼，然後我來回應。我們就這樣進行著，然後產生一場我覺得有趣且成果豐碩的討論，持續了大約一個小時。之後，

我寫了一些關於那場談話的簡短筆記，然後歸檔。

過了幾個月，到了二〇〇三年九月，我受邀到麻省理工學院（MIT）發表一場可任選題目的演說。我覺得談關於國際政治中的謊言應該頗為有趣，於是我就拿出我跟沙基·舒梅曼談話的筆記，為該場合寫了一篇講稿。在之後的六年間，針對這個主題，我寫了一篇論文，又發表了八場演說，並與朋友及同事討論過無數次。

在這個過程當中，人們回應國際說謊這個主題的方式讓我印象深刻。每一個聽眾，還有幾乎每個與我談論過這件事的人，很快就變得熱衷於這個主題，而且很多人想要仔細地加以討論。有些人後來還自己主動寄發電子郵件給我，包括那些我從未見過但聽過我演講的人。

我可以想到一些原因，來解釋為何這個主題引起這麼大的興趣。

首先，大多數人都認為說謊是一種墮落的行為，最起碼在剛接觸這個主題時會這麼認為。即便大家偶爾都會說個謊，但幾乎每個人都會避免被別人稱為騙子。

的確，騙子是個嚴重的指控，所以即使是在他們認為合適的時機，人們有時還是不太願意講別人是騙子，而會用較溫和的語言來取代。例如，在二〇〇四年美國總統大選時，美國麻州民主黨籍參議員約翰·凱利（John Kerry）不願意說布希總統是騙子，而是說他對伊拉克一事「未能說實話」，並且「誤導了美國民眾」。然而，說謊普遍被認為是種邪惡的行為，這正是人們喜歡談論這個主題的原因之一。這會讓話題源源不斷。

而似乎讓許多人對這個主題更感興趣的就是，我主張有時候存在著良好的策略性理由，讓領導人對其他國家及國內的人民說謊。換言之，國際說謊並不一定是不當的行為。其實，在某些情況之下，這通常被視為是聰明、必要，也許甚至是善良的行為。

然而，我所主張的論點沒有一個比以下這點引發更多的爭議與討論，那就是我聲稱政治人物與外交官並不常對彼此說謊。每個人似乎都很難相信這是真的——至少在他們第一次聽到時。大多數人對這個主題憤世嫉俗得令人訝異。他們似乎相信存在著無數的範例，顯示出世界上的領導人會對彼此說

謊，要準備一份長長的這種謊言清單是很簡單的事。基本上，他們相信在國際政治上，國家之間彼此說謊是常有的事。我跟這些人說，身為一個標準的現實主義者，我一開始傾向於同意他們，但是在研究過該主題之後，我開始相信他們是錯的。事實上，國家之間的謊言就是沒有那麼多。當然，這並不是說完全沒有。

這個主題也因為伊拉克戰爭而引起共鳴。許多消息靈通人士現在相信布希政府在衝突的醞釀階段對美國人民說謊，結果演變成美國的一場策略性災難。當一場戰爭出了差錯，而且民眾相信一開始是靠欺騙來開啟戰端時，人們必定會熱烈談論領導人為什麼會對自己的國民說謊、以及會有什麼可能的後果。再加上幾乎沒有任何文獻與國際政治上的謊言相關，也讓——甚至是迫使——人們對這些事情產生了天馬行空的思考。

有鑑於缺乏國際謊言的文獻，以及眾人對該主題看似極大的興趣，我決定將我那篇關於說謊的未發表論文變成一本書。我的主要目的在於提供一些分析架構，可能有助於組織我們如何看待國際政治中的謊言，以及一些關於

該主題之關鍵因素的理論性主張。我希望這本書可以開啟到目前為止未受到足夠關注的重要討論。如果成功的話，其他人將會跟隨我的足跡，改良並挑戰我的這些主張。

我對說謊的想法明顯受到我在不同場合演說的聽眾回饋所影響，這些場合包括：美國外交關係委員會（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哥倫比亞大學索爾茲曼戰爭與和平研究學院（Salzman Institute of War and Peace Studies）、美國政治科學協會（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Association）1100四年度會議、蒙大拿大學（University of Montana）教師學生研討會、賓州大學布朗國際政治中心（Browne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Politics）、麻省理工學院政治學系、芝加哥大學（University of Chicago）國際安全政策課程、孤星國家安全論壇（Lone Star National Security Forum），以及由西北大學（Northwestern University）與芝加哥大學的國際關係教職員共同舉辦的「北南」研討會（"North-South" workshop）。

向來自各界的協助致謝

當我還在組織對這個主題的初步想法時，我與五位芝加哥大學同事的非正式研討會讓我受益匪淺：李東銑（Dong Sun Lee）、植田（Taka Nishi）、羅伯特·派普（Robert Pape）、塞巴斯蒂安·羅薩托（Sebastian Rosato）與約翰·舒斯勒（John Schuessler）。我特別感謝亞歷山大·唐斯（Alexander Downes）、席安·林恩—瓊斯（Sean Lynn-Jones）、馬克·崔登堡（Marc Trachtenberg）與史蒂芬·沃特（Stephen Walt）所提供的廣泛且特別有用意見。我的書稿上滿是他們的指紋。

另外有兩位人士值得特別的感謝。牛津大學出版社（Oxford University Press）的編輯大衛·馬克布萊德（David McBride）提供了許多重要的建議，讓這本書變得更好。我也深深感謝他對這本書的熱忱，這讓書籍最後的成形變得容易許多。但是沒有人比我的經紀人比爾·克萊格（Bill Clegg）對此更感到興奮的了，他不僅協助激發我完成這本書的動力，一路上更提供了明智

且不可或缺的建議。

我深深感謝牛津大學出版社潔西卡·瑞安（Jessica Ryan）與班·撒多克（Ben Sadock）的編輯專業，他們在最後潤飾階段提供了莫大的協助。

此外，我也得到牛津大學出版社兩位無名氏審稿者的傑出批評與指教，還有其他人一長串的建議，其中有些人我從未見過。這些人包括：艾瑞克·阿特曼（Eric Alterman）、史蒂芬·安索拉比赫（Stephen Ansobehere）、羅伯特·阿特（Robert Art）、理查·貝茲（Richard Betts）、大衛·布萊格登（David Blagden）、瑞莎·布魯克斯（Risa Brooks）、麥可·布朗（Michael E. Brown）、喬納森·半瓦利（Jonathan Caverley）、約瑟夫·西林松（Joseph Cirincione）、麥可·戴修（Michael Desch）、路易斯·德西奧利（Louis DeScioli）、丹尼爾·德茨納（Daniel Drezner）、大衛·艾德斯坦（David Edelstein）、法蘭西斯·高文（Frances Gavin）、海因·戈曼斯（Hein Goemans）、查爾斯·格拉澤（Charles Glaster）、艾蜜莉·高曼（Emily Goldman）、珍妮佛·霍奇斯柴德（Jennifer Hochschild）、伊恩·赫

德（Ian Hurd）、羅伯特·傑維斯（Robert Jervis）、柴姆·考夫曼（Chaim Kaufmann）、克里斯托福·萊恩（Christopher Layne）、凱爾·萊伯（Keir Leiber）、艾瑞克·羅伯（Eric Lorber）、半雞·瑪薩拉（Carlo Masala）、努諾·蒙泰羅（Nuno Monteiro）、麥可·歐康諾（Michael O'Connor）、約瑟夫·帕蘭特（Joseph Parent）、蘇珊·彼得森（Susan Peterson）、匡德·普拉格（Arnd Plagge）、艾瑞克·波斯納（Eric Posner）、理查·波斯納（Richard Posner）、辛西雅·羅伯茲（Cynthia Roberts）、勞倫斯·王繆（Lawrence Samuels）、大衛·舒瓦茲（David Schwartz）、傑克·斯奈德（Jack Snyder）、伊萬·阿雷奎恩—托夫特（Ivan Arreguin-Toft）、莫妮卡·托夫特（Monica Toft）、彼得·托夫特（Peter Toft）、馬修·托賓（Matthew Tubin）、史蒂芬·凡·艾佛拉（Stephen Van Evera）、亞伯拉罕·瓦格納（Abraham Wagner）、亞歷山大·溫特（Alexander Wendt），以及約耳·維斯特拉（Joel Westra）。對那些我忘記提到的任何人，我深感抱歉。

我深深感謝每個人的協助，因為沒有他們的幫助，我就無法完成這本

書。我要特別感謝沙基·舒梅曼，他帶我進入國際謊言這個主題，並引發了我對該主題的興趣。當然，我對所有錯誤與愚蠢的主張負完全的責任，但這本書中所包含的所有洞察則是接收了其他人的重大恩惠。

最後，我要感謝我的家人，尤其是我的妻子潘蜜拉，她真的鼓勵我花費無數的時間產出這本書。雖然我本來就喜愛研究與寫文章，但是，當那些最受到我工作進度影響的人全力支持我完成想做的事時，一切就變得容易許多。提到家人，我要將這本書獻給我五個優秀的子女——安、馬克斯、尼可拉斯、茱莉亞與大衛——他們是超過三十年以來，讓我感到自豪與喜悅的最佳來源。

前言一

說謊是必然策略還是背德行爲？

促使美國於二〇〇三年三月十九日入侵伊拉克的布希政府關鍵人士，堅稱薩達姆·海珊（Saddam Hussein）擁有大規模殺傷性武器（Weapons of Mass Destruction，WMD）。他們說自己的主張有真憑實據。在當時，不在政府中的戰爭擁護者經常重複那些主張，製造出一片鷹派之聲，協助說服了許多美國人，認為有必要解除伊拉克的武裝並推翻海珊。

從這個觀點來看，伊拉克是場必要的戰爭，而非選擇性的戰爭。任何懷疑那個主張的人幾乎無疑會被貼上姑息者或傻瓜的標籤，或甚至被控不愛國。然而，當在伊拉克找不到大規模殺傷性武器時，那些主戰派的人就必須解釋為什麼他們錯得那麼離譖。有那麼多人如此確定海珊的軍力，怎麼可能會錯得那麼離譖？

對這個大錯的解釋之一就是直接歸咎於海珊，宣稱關於伊拉克是否有大規模殺傷性武器一事，海珊根本就是對我們說謊。明確地說，據傳海珊很擔心伊朗——甚至是美國——可能攻擊伊拉克，而伊拉克在一九九一年波斯灣戰爭（Gulf War）中大敗，加上在那場毀滅性戰敗之後加諸於巴格達的制

裁與檢查制度，已經讓伊拉克元氣大傷。

於是，據說後來的發展就是，為了阻止對本國的攻擊，海珊放出不實的訊息，用意在讓伊朗與美國認為他擁有大規模殺傷性武器，並且會在戰爭中使用。雖然從未有過任何的真憑實據，證明海珊擁有過那些武器，但聯合國仍無法非常確定海珊不再擁有任何的大規模殺傷性武器，這讓海珊的工作輕鬆許多。

此種主張出現在伊拉克調查小組（Iraq Survey Group）於二〇〇四年九月公布的《迪爾福報告》（Duelfer Report）中。伊拉克調查小組是由超過一千名成員組成的國際團隊，由前聯合國武器檢查員查爾斯·迪爾福（Charles A. Duelfer）領導，其任務就是尋找伊拉克囤積的大規模殺傷性武器，以及用於建造那些武器的基礎建設。

在描述伊拉克所面臨的各種威脅之後，該報告告訴我們：「為了對抗這些威脅，海珊繼續公開聲稱自己保有大規模殺傷性武器能力。」該報告接著說：「到了一九九〇年代中期，基本上伊拉克似乎並沒有大量囤積軍事上的

大規模殺傷性武器，但海珊覺得需要吹噓其大規模殺傷性武器的能力，這使得向國際社會，尤其是向伊朗明白透露沒有武器這件事變得過於危險。」美國中央情報局（CIA）前局長喬治·特納（George Tenet）也在自己的回憶錄中提出同樣的論點，他在《在風暴中心》（*At the Center of the Storm*）一書中寫著：「對於並未擁有此種武器、卻假裝擁有的國家，我們之前並沒有與之打交道的經驗……在戰爭開打之前，我們並不知道他在虛張聲勢。」

儘管有這些論點，但在公開紀錄中並沒有證據顯示，海珊企圖說服世界伊拉克擁有大規模殺傷性武器。例如，《迪爾福報告》並未提出任何證據支持伊拉克領導人虛張聲勢的論點。該論點只是一種聲明，而該報告的作者群並沒有提出事實以支持該論點。

的確，該報告本身提供的證據讓人對該論點產生了懷疑。該報告指出：「海珊從未談論過要以欺騙做為政策」，而且他最信任的副手之一指出他「並未透露過他欺騙全世界有大規模殺傷性武器的存在。」這絲毫不足為奇，因為並沒有證據顯示他在欺騙全世界。事實上，他在很多場合中說過自己並沒有大規模殺傷性武器，而且他說的是實話。

另一方面，布希政府在伊拉克戰爭醞釀期間說了四個重大謊言。以下將會詳細討論這些謊言，不過，讓我在這裡先簡要概述一下。

布希政府中的關鍵人士不只謊稱他們完全確知伊拉克擁有大規模殺傷性武器；同時，當他們自稱擁有萬無一失的證據，足以顯示海珊是奧薩瑪·賓拉登（Osama bin Laden）的密切盟友時，他們也是在說謊，而且他們發表了各種聲明，不實地暗示海珊對美國的九一一攻擊要負起某些責任。最後，布希政府中許多人士，包括布希總統自己，在事實上已決定開戰的時刻，仍然對外聲稱他們在與海珊的紛爭上，願意接受和平的解決方式。

簡言之，在二〇〇三年伊拉克戰爭之前，海珊對自己的大規模殺傷性武器能力說了實話，而布希政府中的資深人士在對那些武器的所知情況上卻說了謊話。他們也對其他一些重要事件說謊。

對某些讀者而言，雙方的此種行為可能有些令人訝異，甚至有些令人震驚。大家可能認為最起碼這是個極不尋常的案例。但是，這種結論是錯誤

的。事實上，雙方的表現都符合本書中的兩項主要發現。明確地說，我發現領導人不常對其他國家說謊，但反而似乎更傾向於對自己的人民說謊。讓我來解釋一下。

說謊是國際關係中的必然策略

雖然在一般生活中，說謊普遍被視為應受譴責的行為，但是在國際政治中卻是可接受的行為，因為領導人有時會有良好的策略性理由，對其他的國家甚至自己的人民說謊。

然而，國家之間的謊言其實並沒有很多。當我開始這次的研究時，我希望發現大量的證據顯示政治人物與外交官會彼此說謊。但是，這個初步假設結果卻是錯誤的。我反而必須很努力尋找在本書中要討論的國際謊言案例。領導人確實偶爾會對其他國家說謊，但是，卻比大家所想的要少很多。因此，在伊拉克戰爭之前，海珊並未謊稱自己是否擁有大規模殺傷性武器，也

就不令人訝異了。但這並不表示他在其他地方也沒有說謊。

此外，在外交政策議題上，領導人似乎更可能對自己的人民說謊，而非對其他的國家說謊。對推動野心勃勃的外交政策且傾向於發動選擇性戰爭（war of choice）的民主國家而言，這點看起來的確沒錯。

所謂的選擇性戰爭，就是對一個國家的切身利益而言，並沒有只能以武力應付的立即危險。當然，過去七十年來的美國符合這種描述，而且毫不意外的是，在那七十年間，美國總統在外交政策事務上對自己的同胞說了許多重大的謊言。因而，布希政府中的關鍵人士——包括布希總統自己——在伊拉克戰爭的醞釀期間對美國人民說謊，也就不足為奇了。布希總統只是跟隨傑出前任總統的腳步，像是小羅斯福總統在一九四一年對某次海軍事件說謊，而讓美國捲入二次世界大戰之中；以及詹森總統在一九六四年夏天對東京灣

領導人有時會有良好的策略性理由，對其他的國家甚至自己的人民說謊。

(Gulf of Tonkin) 事件說謊，以便得到國會支持，對北越發動戰爭。

重要的是，我要強調在那些案例之中，總統或他的幕僚並沒有為了狹隘的個人利益而說謊。他們認為他們是為了美國的國家利益，但這並不是說他們在每一個事件中都有明智的作為。但是，事實是領導人有著良好的策略性理由對自己的民眾說謊，以及對其他國家說謊。這些現實的邏輯幾乎永遠凌駕對於說謊的道德譴責，即使這種譴責有多眾所周知且廣為接受。

的確，領導人有時候認為自己擁有說謊的「道義責任」，以保護自己的國家。當然，領導人並非總是對外交政策說謊，但是，他們偶爾會說出、或者故意暗示某些他們知道並非事實的事情。然而，他們的民眾通常並不會因為他們的欺騙行為而處罰他們，除非欺騙導致了不良的結果。這裡似乎很清楚地顯示，領導人與他們的民眾都相信，說謊是國際關係中不可分割的一部份。

說謊是國內政治中的非道德行為

然而，在國內政治中，一般視說謊為錯誤行為，要留待特殊的場合使用，像是當個人在買賣房子時的討價還價，或者當保護無辜者免受非法的傷害時。

大多數人認為朋友之間說的「善意謊言」是可以允許的——像是晚餐後客人稱讚一頓煮得很糟的餐點，或者父母對自己的子女說謊以保護他們。畢竟，這種類型的謊言牽涉的風險很小，而且是為了其他人的利益才說的。這些是利他的謊言。

即使如此，整體而言，大眾普遍認為說謊會侵蝕個人及他們所生活的廣大社會。因此，即使當說實話對自己並沒有實際利益時，人們還是經常說實話，這也就不令人訝異了。這並不是否認在每個社會中，都存在著許多無法接

受的謊言。儘管如此，此種情況還是越少越好。因此，汙名化謊言，並勸阻在國內發生的說謊就顯得很有道理。

針對這些對國內與國際說謊的不同態度，有個簡單的解釋：

領導人的最高責任，莫過於確保自己國家的生存。然而，國家是在無政府的制度下運作，如果遭到另一個國家的嚴重威脅時，並沒有更高的機構可以求助。在國際政治的嚴酷世界中，如果國家陷入麻煩時，並沒有一一九求助電話可以打，而且就算有，另一頭也沒有人接電話。因此，領導人與他們的民眾都明確了解到，國家是在一個自助的世界中運作，因而必須採取一切必要的措施，以確保自身的安全。如果那意味著必須說謊與欺騙，也就無法避免了。

換言之，國際政治往往是個經常打破規則卻影響很小的領域。這並不是說領導人熱衷於說謊，也不是否認許多領導人會希望看到國際領域由一套定義明確的道德原則所管理。但是，缺乏可以執行那些道德原則的共同主權，卻會讓這種想法無從實行。

相較於國際體制，國家的結構則存在著階級，而非無政府狀態。在一個井然有序的國家裡，有著更高的機構——意即國家本身，個人可以向其尋求保護。因此，適用於國家彼此打交道時的欺騙與說謊的誘因，通常並不適用於一個國家內的個人。的確有充分的理由主張，普遍的說謊會威脅到一個國家的內在生命，這樣說有絕大部分純粹是功利上的理由，因為當人民總是彼此說謊時，很難讓一個國家有效地運作。

我們也可以對於國內的說謊提出道德上的反對理由，因為在一個國家內通常存在著一個定義明確的社群，但在國際政治中卻不是這樣。湯瑪斯·霍布斯（Thomas Hobbes）在《利維坦》（*Leviathan*）一書中簡潔地說明此點：「在公平及不公平的名義得以存在之前，一定有某種強制力量迫使人們平等地執行自己的契約……沒有共同財

富，就沒有不公平。」

不說謊也能欺騙：隱匿與編造

很明顯地，說謊是欺騙的一種形式，但並非所有的欺騙都等於說謊。還有另外兩種形式的欺騙：隱匿與編造。和說謊不同，這兩者都不涉及製造不實的陳述，或者提出有著不實結論的說法。然而，隱匿與編造並不等同於說實話。

這兩種欺騙充斥於日常生活中的每一個領域，卻很少引起任何的抗議。例如，一般允許面試工作的人以呈現自己的最佳方式，在履歷表上編造自己的人生故事。只要覺得恰當，面試者可以在履歷表上自行省略一些資訊。

政治對編造與隱匿而言，是個特別肥沃的滋生地。總統描述美國經濟狀況的方式，可能強調正面的趨勢，同時低調處理甚至忽略負面的情況；而敵對政黨的評論家則可能放手去做相反的事。但是，兩者都不可以透過說謊來

建立自己的論點。的確，說謊被抓到很可能對他們造成重大的政治傷害。

然而，如果談到外交政策議題，便不是如此了。政治人物與外交官很少因為說謊而受罰，尤其當他們對其他國家說謊時。這個規則唯一的例外，很可能就是眾人皆知領導人為了明顯損害國家利益的失敗政策，而對自己的同胞說謊。即使在這些案例中，領導人可能招致眾怒的主要理由，還是因為該政策的失敗，而不是因為他說謊。當然，這就是為什麼當領導人被發現對民眾說了關於某個特定政策的謊時，要是該政策的成果一如預期，就不太可能付出很大的政治代價。就外交政策而言，政策的成功可以讓大眾原諒說謊，或者至少讓說謊變得可以忍受。

簡言之，在國內與國際政治上，隱匿與編造通常被視為合法的行為形式。但是，說謊卻是另一回事。在大多數行業

中，說謊都被視為不可接受的行為；但在國際政治之中，通常視說謊為令人遺憾但有時卻是必要的行為。

關於說謊的不同觀點

關於說謊的文獻很多，但是，其中很少是明確地處理國際政治中的說謊議題。一個值得注意的例外就是艾瑞克·阿特曼的《當總統說謊時：一段官方欺騙及其後果的歷史》（*When Presidents Lie: A History of Official Deception and Its Consequences*）一書，其中提供了對過去七十年來總統說謊的傑出論述。然而，阿特曼並非社會科學家，他也並未企圖替國際說謊建立理論。事實上，沒有任何人這麼做過。

大家可能會回答，有很多研究是關於國家之間的欺騙。這的確是事實，但是那些文獻多半並未區分隱匿、說謊與編造，而且更重要的是，沒有研究針對說謊，並企圖針對這個特定的行為建立一般性的論點。這本書的目的就

在於填補這個空白，替國際說謊建立理論，而非只有欺騙的廣義概念。

以最常見的標準，大家可能會從絕對論者（*absolutist*）或功利主義者（*utilitarian*）的觀點看待說謊。絕對論者，像是康德（Immanuel Kant）與奧古斯汀（Augustine）堅稱說謊永遠都是錯誤的，而且絕少擁有積極的影響力。根據康德的說法，說謊是「人類對自己的責任最嚴重的違背」。

另一方面，實用主義者則相信說謊有時候是有道理的，因為它滿足了某種有用的社會目的，但其他時候則不見得如此。關鍵就在於何時說謊以及為了什麼說謊會產生正面的效用。

我完全是從實用主義的觀點看待國際謊言，主要是因為存在著令人信服的理由，足以正當化國際謊言，而且，

說謊有時候是有道理的，因為它滿足了某種有用的社會目的，但其他時候則不見得如此。關鍵就在於何時說謊以及為了什麼說謊會產生正面的效用。

毫不意外地，我們在歷史上發現很多這樣的情形。許多人似乎相信在世界政治的某些情況中，說謊會有利可圖。然而，這並不是否認審視這個現象的道德重要性。不過，這項任務涉及了不同的盤算與考量，這就超出這本書的範圍了。

一般說來，領導人會說國際謊言，存在著兩種不同的理由。他們可能是為了國家利益而說謊，這就是策略性謊言（strategic lie），領導人是為了幫助國家在混亂的國際關係中生存而說謊。領導人也可能說自私的謊言（selfish lie），這與國家利益的理由沒什麼關係，反而是意圖保護他們個人的利益或友人的利益。我所關心的是領導人為了集體利益而說的謊，而不是那些為了自私目的而說的謊。因此，當我使用國際謊言這個名詞時，我指的是策略性謊言，而非自私的謊言。

後續的分析架構在四個問題之上：

第一，領導人說的國際謊言有哪些不同的種類？

第二，他們為什麼要說謊？導致每一種類型謊言的策略性邏輯是什麼？

明確地說，什麼是說謊的潛在利益，因而致使領導人從事此種令人厭惡（若不至於有害）的行為？

第三，使每一種類型的謊言大致可行的狀況是什麼？

第四，對一個國家的國內政治及外交政策而言，說謊的潛在代價是什麼？換言之，說國際謊言的缺點是什麼？

因此，政治人物與外交官對彼此及對民眾所說的各種謊言，其背後的利益與代價我都納入考量了。然而，我並不會觸及這個重要的問題——各種謊言在什麼狀況下可能或無法達到預期的效果？主要原因在於我無法提出一個好的答案。

利用國際關係中的理論性文獻及關於說謊的廣泛文獻，我提出簡單的分析架構，企圖回答這些問題。

我試著確定自己的主張在邏輯上合理，並提出歷史證據以說明這些主張。然而，我並未以有系統的方式呈現證據，以檢驗自己的各種主張。這個任務超出了這本書的範圍。這本書的範圍主要在於替國際謊言的思考提供一套理論的樣板，我期望其他學者會有系統地檢驗本書後續所提出的一些主張。

分析政治謊言的五大原則

在後續的分析中，我提出了無數的論點，但其中有五個論點特別突出：

第一，國際說謊有著不同的形式，但是最重要的區別在於國家之間所說的謊言以及領導人對民眾所說的謊言。

第二，領導人通常為了良好的策略性理由而說國際謊言，而非因為他們膽小或邪惡。為免遭到誤解，我必須說明，我並不是認為說謊是種偉大的美德，也不認為國際謊言越多越好。我只是說，在危險的世界中，說謊有時候

是種有用的治國工具。的確，領導人可能偶爾會說柏拉圖（Plato）所謂「高貴的謊言」（noble lie）。例如，一九四一年八月，小羅斯福總統對美國民眾說了關於德國攻擊美國驅逐艦格里爾號的謊。他企圖讓美國加入二次世界大戰，對抗納粹德國，當時納粹德國幾乎就要征服整個歐洲了。小羅斯福總統的目的是正當的，在那個情況下，他說謊是適當的反應。

第三，國家之間說謊是國際政治中的永久型態，但並不常見。在第三章討論國家之間的說謊中，我描述了不同的案例，其中有一個案例是國家領導人對另一個國家說謊。閱讀該章可能會產生一種印象，認為國家之間的說謊是政治人物與外交官之間的例行行為。但是，我卻很難找到這些案例，而且該章幾乎已經包括所有我所能分辨出的案例了。我尤其訝異的是，要找出國家在談判中企圖愚弄對方的證據有多麼困難。事實上，領導人似乎更有可能對自己的人民說謊，而非對敵對國家說謊。這點似乎特別符合美國這樣的民主國家。

第四，最危險的國際謊言就是領導人對自己的同胞說的謊言。這種謊言比領導人對其他國家說的謊更可能適得其反，並損害國家的戰略地位。此外，這種謊言更可能腐蝕國內的政治與社會生活，對日常生活造成許多有害的後果。

第五，由於美國相當強大，而且大量參與世界事務，因此其領導人所面對的情況通常存在著強烈的誘因，讓他不是對其他國家、就是對美國人民說謊。這是個值得嚴重關切的問題，因為國際說謊可能存在嚴重的負面後果，尤其是對像美國這樣的民主國家而言。

這本書共有九章，我一開始先定義說謊及其他兩種形式的欺騙：隱匿與編造。接下來的第二章列出了國際謊言的清單。我區分了策略性謊言與自私的謊言，並解釋為什麼焦點放在前者的原因。在之後的五章之中，我詳細檢視了每一種不同的策略性謊言。我考量了每個類型謊言背後的邏輯，以及可能發生的時機。在倒數第二章，我考量了國際說謊的潛在陷阱，評估哪一種謊言最可能適得其反，並破壞國家的外交政策，以及哪一種最可能在自己國

內造成損害。我的總結則是簡短討論這一切對美國的外交政策以及整個美國有何意義。

最危險的國際謊言就是領導人對自己的同胞說的謊言。這種謊言比領導人對其他國家說的謊更可能適得其反，並損害國家的戰略地位。

第一章

欺騙的二種形式

政治中的欺騙涵括說謊、編造以及隱匿三種類型，而說謊正是其中最難以察覺，因而也最為人所詬病的行為。然而，說謊也難逃東窗事發的窘境，因此往往是政府領導人的最後一個選擇……

在定義說謊（lying）、編造（spinning）及隱匿（concealment）之前，先定義涵蓋這三種行為的欺騙（deception），並定義與欺騙完全相反的「說實話」（truth telling），將會顯得更有道理。

說實話就是一個人盡可能地陳述事實，並以直接與誠實的方式訴說事情。每個人對任何事情的細節必定只擁有有限的認識，對偏見也是一樣。記憶也可能是錯誤的，而且當訴說事情時，一個人不可能說明所知道的每一項事實。然而，重點在於說實話者努力克服自己任何可能的偏見或自私的利益，並盡可能公正地回報相關的事實。

相較之下，欺騙就是一個人故意採取一些步驟，企圖阻止其他人知道關於某件特定事情的全部真相——就那個人所了解的真相而言。換言之，其企圖並非提供對事件的直接或全面性描述。

說謊就是一個人發表自己明知是假或懷疑可能是假的聲明，但希望其他人會認為那是真的。說謊是一種用意在於欺騙目標對象的積極行動。說謊可能包括捏造自己明知是假的事實，或者否認自己知道是真的是事實。但是，說

謊不僅關於特定事實的真實性，也可能包括不誠實地排列事實，以便訴說虛構的事情。明確地說，一個人說謊，就是當他知道某事不是真的時，使用事實——甚至是真正的事實——來暗示那件事是真的。在這種情況下，說謊者故意將聽者導向不實的結論，但說謊者自己不會明確地說出那個結論。

當然，總是有可能一個人認為自己是在說謊，卻弄錯事實，反而一不小心說了實話。相反的情況也可能成真：一個人相信自己說的是實話，但也有可能弄錯了事實說出假話。然而，這個問題與我的目的並不相關，因為我感興趣的是一個人是否真實——陳述事實，或者訴說一件自己相信是真的是事情——而非證明那個人所認為的事實是對還是錯。簡單地說，我關心的是真實性，而非真相。

編造與說謊不同，不過在有些案例中，兩者之間的區

別很模糊。編造就是當一個人在訴說事情時，強調某些事實，並將這些事實以對自己有利的方式連結在一起，而同時卻低調處理或者忽略不利的事實。編造就是在解釋已知的事實時，訴說對自己有利的事情，意即強調或淡化特定的事實，以正面的方式描述一個人的立場。

編造並未企圖呈現事件的完全正確性，即使其基本的說法遭到扭曲，但是，事實的組合方式並不是為了訴說不實的故事，若是那樣就會變成謊言。編造是誇大或扭曲，而非支吾其詞。在一〇〇〇年，老虎伍茲（Tiger Woods）就抓住了編造的精髓，當時他告訴《運動畫刊》（Sports Illustrated）的記者說：「我已經了解到一個人可能永遠都在說實話，但是不需要說出全部的事實。」

通常會發生在美國法院中的這種狀況提供了一個不錯的方式，可說明說謊與編造之間的不同。當證人出庭作證時，要發誓「說實話，全部的實話，就只有實話」（tell the truth, the whole truth and nothing but the truth），然後庭上會問這個證人一連串的問題，並預期證人提供真實的答案。在證人席上

的人可能會說謊，但重點是法律要求他必須說自己認為是真的话。

另一方面，原告與被告律師的主要興趣在於替自己的委託人贏得案件，而非決定在手邊紛爭中所發生的全部真相。因此，每一個律師的開庭陳述與結辯，都是以對自己的委託人最有利的方式，編造案件的事實。兩造律師必定訴說著兩種不同的故事，但雙方都不可以說謊。例如，美國律師協會（American Bar Association）在其行為準則中明定「律師不得故意對法庭做出事實或法律上的不實陳述」。然而，編造不僅得到了允許，而且是律師們經常會替自己委託人所做的事。

第三種欺騙就是隱匿，像是保留可能會破壞或削弱自己立場的資訊。在此種案例中，那個人只是對證據保持沉默，因為他想要隱藏證據不讓其他人知道。當然，如果他

被問到關於那件事的問題，並且說謊以隱匿實情，這種行為就符合我對說謊的定義了。

有個關於隱匿的好例子就是布希政府決定不告訴民眾，在伊拉克戰爭於二〇〇三年三月開打之前，兩個蓋達基地組織（Al Qaeda）的關鍵人物——哈立德·謝赫·穆罕默德（Khalid Sheikh Mohammed）與阿布·祖背達（Abu Zabaydah）——分別告訴自己的美國審訊者，說賓拉登曾想過與海珊組成聯盟以對抗美國，但後來又決定反對那個想法。如果這些事實公開的話，將會破壞布希政府對賓拉登與海珊彼此勾結的主張，而這個主張在贏得民眾與國會對戰爭的支持上很重要。這個行為當然是欺騙，但至少在我的定義裡不算說謊，因為它並未採取積極的步驟以欺騙某個人。簡言之，當一個人編造一種說法或隱匿事實時，他並沒有說謊，但他也沒有完全說實話。

說謊是領導人最後的選擇

一如先前強調的，說謊通常被視為可悲的行為，然而大多數人似乎相信編造與隱匿是可接受的，即使那些行為的用意在於欺騙。此種差異有個可能的理由，就是說謊比編造或隱匿更難察覺及防備。說謊者提出不實的聲明，用意在於避免有人懷疑其主張的真實性。當很會說謊的人提出不實的聲明，並裝出一付很確定的樣子，這特別讓目標對象很難發現自己正受到其他人的哄騙。

然而，就編造而言，聽者比較可能看出自己並沒有得到事情的完整與正確樣貌，於是就可以藉由填補事情中缺少的部分來糾正問題。明確地說，目標對象可以比較編造者的動機與編造者如何將故事拼湊在一起的方式，也就是他可能遺漏的部分、他所強調的部分，以及他所淡化的部

大多數人似乎相信編造與隱匿是可接受的，即使那些行為的用意在於欺騙。此種差異有個可能的理由，就是說謊比編造或隱匿更難察覺及防備。

分。如果有理由懷疑編造者的說法，聽者就可以詢問編造者額外的資訊，對編造者的說法進行獨立的探究，或者聽取反編造者的說法。通常談到外交政策時，反編造者並不少見。

目標對象也應該要合理地保衛自己以對抗隱匿行為。尤其是，你永遠可以詢問關於手邊議題的某些特定方面是否還有資訊可以取得，而且應該預期會得到真相。然而，目標對象可能會不知道所有需要詢問的事情。畢竟，有的時候，連自己也不知道自己不了解什麼，因而不知道要問些什麼問題。

為強調由於說謊很難察覺因而被視為可恥的這一點，讓我們看看在日常生活中，少數幾個可以接受說謊的領域之一：商業談判。

在商業談判中，買賣雙方試圖達成價格協議。例如有個案子，其中的兩個人正在針對一件商品討價還價，像是一輛汽車或一棟房子。每一個人都允許對自己的「保留價格」（reservation price）說謊，就是高於或低於該價格的話，就不再同意那項交易。買賣雙方都了解說謊——委婉的說法就是「虛張聲勢」——是交易的一部分，因而當謊報賣價或買價時，任一方都不會取

得不公平的優勢。根本上，這是一場公平的競爭，其中任一方都無法聲稱自己遭到另一方錯誤地哄騙。

毫不意外，在商業交易中，很少對謊報保留價格賦予任何的汙名。而且，大家可能辯稱這種虛張聲勢並不等於說謊，引用英國政治人物亨利·泰勒（Henry Taylor）的話，因為「當各方都不期望說出真相時，假話就不再是假話了。」然而，我拒絕這種邏輯，因為買賣雙方的確都在說假話，意圖欺騙另一方，而那就是說謊的本質。

總之，說謊、編造及隱匿資訊都是欺騙的形式，這三種都可以是說實話的相反。後續的討論將專注於在外交政策的領域上如何使用謊言以欺騙對方。但是，實際上，欺騙的行動必定包括編造與隱匿，以及說謊。

事實上，基於大多數謊言所附帶的汙名，當領導人認為自己有良好的理由要欺騙另一個國家或自己的民眾時，通常偏好編造與隱匿，而非說謊。

通常偏好編造與隱匿，而非說謊。即便有正當的理由，也沒有人想被別人稱為騙子。而且，一般而言說謊很難不遭到揭穿，這又強化了政府對於編造與隱匿的偏好。當然，領導人有時候得到的結論是為了自己的國家，除了說謊別無選擇，而且當下的情況說謊是可行的。然而，一般說來，對設法欺騙另一個國家的領導人而言，說謊會是最後一個選擇。

現在，讓我們探討在國際政治中不同種類的謊言。

第一章 政府常說的七種謊言

根據不同的目的與對象，領導人最常使用的謊言共可分為七種。除了某些卑劣的掩飾行為，其中大部分的謊言與一般人的認知相反，政府是出於促進大眾福祉而撒謊，只是因為謊言的擴散效應，往往產生許多非預期的結果……

在外交政策的領域上，領導人可能會說七種不同的謊言。

每一種謊言都滿足某個特定的目的，不過單一的謊言也可以滿足多種目的。例如，領導人會對人民說關於外交威脅的謊言，以便產生對抗該威脅的公共支持（散布恐懼）；然而以特別無情的方式描述對手，也可能有助於培養在自己國內的民族主義（製造民族主義神話）。這種特定的謊言乃是針對決策者自己的民眾，但謊言也可能波及敵對國家及盟友。因而，針對任一個目標的謊言必定會連帶影響到其他的目標，因而可能會產生正面或負面的後果。

七種謊言的類型包括：

一、國家之間的謊言（inter-state lie）：直接針對其他國家，其目的不是為了取得對其他國家的戰略優勢，就是為了避免其他國家在犧牲自己的情況下取得優勢。這種謊言通常針對敵對國家，但是國家有時候會對自己的盟友說謊。領導人從事國家之間的說謊往往會變成欺騙自己的人民，雖然自己的人民並非預期的目標。

二、散布恐懼（fearmongering）：發生於領導人相信人民未能看出或完全了解當前威脅，於是對人民說了關於外交威脅的謊。其目的在於促使民眾認真看待該威脅，並做出必要的犧牲以進行對抗。領導人散布恐懼並不是因為他們很邪惡，或是為了追求自身的利益，而是因為他們相信膨脹特定的威脅是為了國家的利益。

三、策略性掩飾（strategic cover-up）：這種謊言的意圖在於隱藏失敗的政策或爭議性政策不讓民眾知道，有的時候則是不讓其他國家知道。領導人說這些謊的目的，不在於保護搞砸工作的無能者，或是隱匿愚蠢的政策——不過這些可能會成為預料之外的結果。領導人的目的其實是在於保護國家免於受到傷害。例如，在戰時對民眾說關於軍事無能的謊，有時候對維持國內的團結很重要，可能會造成戰敗或勝利的差別。

四、製造民族主義神話 (nationalist mythmaking) : 領導人說這種謊言主要是針對他們自己的人民，是關於自己國家的過去。根本上，在他們說的故事中，「我們」永遠是對的，而「他們」則永遠是錯的。菁英們說故事的方式是，否認自己的民族或種族團體曾經做過某些他們確實做過的事情，或者謊稱他們做過某些從未做過的事情。當然，那些菁英們也會說一套關於敵對團體的類似謊言，其目的是為了在廣大人口之中創造強大的群體認同意識，因為要建立並維護一個可以生存的民族國家，以及激發人民為自己的祖國而戰，群體認同意識都有其必要性。這些神話有時候會幫助國家取得對其他國家的合法性。

五、自由主義的謊言 (liberal lie) : 當國家行為與完善的自由主義規範相矛盾，而這些自由主義規範在世界各地廣為接受並編入國際法律之中時，企圖掩飾該行為。各種類型的國家，包括自由民主國家在內，有時候會對其他國家很殘暴，或者與特別惡劣的國家組成聯盟。當此種情況發生時，一個國家的領導人通常會為自己的人民——或者更廣泛的世界——編造故事，企

圖以理想的修辭矯飾自己非自由主義的行動。

六、社會帝國主義 (social imperialism) : 發生於當領導人說關於另一個國家的謊，其目的在於提升自己的經濟或政治利益，或者特定社會階級或利益團體的經濟或政治利益時。其目標是為了轉移民眾對國內問題或爭議的注意力，以圖利於社會的一小群人，而非大眾的福祉。例如，領導人可能企圖藉由在國內誇大威脅並創造恐懼，以鞏固自己對權力的掌控，此舉最終將帶領大眾在該政權之下團結。

七、卑劣的掩飾 (ignoble cover-up) : 就是當領導人為了自私的原因，而對自己犯下的大錯或不成功的政策說謊。其主要目的在於保護自己或朋友免於應得的處罰。這種謊言並非為了對廣泛的大眾有利，那是策略性掩飾的主要目的。然而，由於策略性掩飾往往會變成保護無能者，

所以有的時候很難分辨這兩種掩飾的差別。

對集體有利的策略性謊言

這七種假話囊括了國際謊言的大部分範圍。然而，後續的討論將著重在為了國家利益而說的謊言上。這些策略性謊言是對集體有利，不像自私的謊言是有利於特定的個人或個人所屬的團體。實際上，這意味著對社會帝國主義或卑劣的掩飾將不會有進一步的討論。

省略這兩種謊言是因為它們並沒有良好的策略性正當理由。當然，我們知道個人為什麼說這類型的謊，但是，幾乎不會有人主張那些是正當的行為。的確，大多數的觀察者會譴責這些自私的謊言，不僅是因為它們對政治生命具有腐蝕性的影響，更因為它們危害廣大的國家利益。簡言之，社會帝國主義與卑劣的掩飾並沒有可取的社會價值。

策略性謊言卻是另一回事。它們的目的在於促進大眾的福祉，而且它們

通常至少具有些許的合法性。根本上，策略性謊言可以對一個國家有些好處，不過它們總有可能是弊大於利。

本書的焦點會放在以上所描述的五種策略性謊言：國家之間的謊言、散布恐懼、策略性掩飾、製造民族主義神話，以及自由主義的謊言。除了更詳細地描述每一種類型之外，我將呈現其基本的因果邏輯，並說明每一種類型可能發生的時機。換言之，我將說明這些謊言為什麼發生，以及何時會碰到這些不同類型的國際謊言。

第三章一

偽裝成謊言的真心話： 國家之間的謊言

外交政治往往被視為充滿謊言的場域，然而從史上國家互動的文獻紀錄，卻幾乎很難找到各國彼此瞞騙的證據。唯有當危機當頭，國家之間利害分明，謊言才容易成為拉攏同盟、誑騙敵人的政治工具……

十七世紀英國外交官亨利·沃頓爵士（Sir Henry Wotton）曾經說過大使是「誠實的人，為了自己國家的利益而被派往國外說謊」。這個評論精確地掌握住國家的確彼此說謊的事實，因為它們認為說謊是為了國家利益。

然而，沃頓的評論暗示外交官與政治人物經常彼此說謊，在這個層面上有誤導之嫌。事實上，政府領導人與他們的外交代表更常彼此說實話，而非說謊話。甚至當他們被迫彼此欺騙時，他們更可能用隱匿的方式，而非公開說謊。幾乎所有的國際政治學生都熟知，在發展武器與政策上，保密是由來已久的做法，這可以讓一個國家擁有勝過對手的優勢。

外交政治是誠實的嗎？

我提出這些主張的依據是什麼？一如前面所述，我並不會根據歷史紀錄有系統地檢視它們，以檢驗我的主張。事實上，我不確定估算過去的政治人物與外交官多常彼此說謊，並與他們多常彼此說實話相比是可行的。理由之

一就是，在過去的數個世紀當中，不同政治單位的領導人之間存在著無數的互動，因而組成了這個國際系統。很難看出如何從那個龐大的資料庫當中選出眾多案例的某個代表性樣本。但縱使那是可行的，依舊無法調查出在這許多案例中到底發生了什麼事。對於遙遠的過去發生了什麼，我們只有極少的紀錄，而即使在較近的案例中，有些紀錄也並不完整。基於同樣的理由，要判定國家之間的說謊到底發生了多少次，相較於隱匿與編造便會特別困難——甚至不可能。

我主張至今國家之間的謊言並沒有很多，乃是依據兩種考量。第一，我很難找到領導人彼此說謊的例證，不過我的確找到一些案例，大部分都會在後面討論到。我也詢問其他熟悉國際歷史的學者，看他們能否提供我一些政治人物與外交官彼此說謊的例證。他們的最初反應——就跟

事實上，政府領導人與他們的外交代表更常彼此說實話，而非說謊話。甚至當他們被迫彼此欺騙時，他們更可能用隱匿的方式，而非公開說謊。

我一樣——就是一定有很多這樣的案例，但是到最後，幾乎每一個我接觸過的人，都很難找到很多關於國家之間說謊的明確案例。

當然，一個人對說謊的定義，會影響對於國家之間有過多少謊言的評斷。例如，希瑟拉·伯克（Sissela Bok）在她關於說謊的重要論述中指出，有些人將說謊的概念定義得非常寬廣，以致於他們「將所有欺騙的形式都視為謊言，不論其中是否涉及任何形式的聲明」。當採用這種寬鬆的定義時，人們就可以說謊言在日常生活中非常猖獗，而且「一般人一天說謊十次、二十次、甚至一百次」。

如果將其應用在國際政治上的話，說謊的定義就會包括編造與隱匿，以及說蓄意的謊話，然後大家就可以因此說國家之間的說謊很常見。但是，如果將說謊定義得較狹隘，一如伯克與我所定義的那樣，說謊就沒有那麼廣泛了。我相信使用較狹隘的定義更合理，因為那使我們得以分辨欺騙的不同形式，並替何時與為何使用每一種謊言建立理論。

大家可能主張，互相說謊的政治人物與外交官不會承認自己說謊，而且

的確可能花費一些心思來隱藏說謊的事實。或許存在著無數國家之間說謊的案例，但我卻大部分都無法發現，因為它們隱藏得很好，不讓那些未參與決策過程的人知道。

此種主張在分析當代事件時當然有其可取之處，因為重要資訊幾乎永遠對大眾隱匿，因而局外人很難知道暗地裡發生了什麼事。同樣地，我們越是回溯歷史，幾乎每一個國家關於決策過程的紀錄就越不完整，這意味著很久以前國家之間的說謊可能很常見，但是我們無法加以揭發。甚至連一些最近案例的歷史紀錄都是零散的，這再一次提高了謊言深藏其中的可能性。

然而，我認為過去並未潛藏著許多隱匿得很好的國家間謊言。這個主張是依據以下的事實，就是關於各個國家在過去兩個世紀所決定的許多重要外交政策，我們的確擁有不少資訊，這使得領導人很難將謊言隱藏得很好，使它們永遠不會被發現。

的確擁有不少資訊，這使得領導人很難將自己的謊言隱藏得很好，使它們永遠不會被發現。會對國家的外交政策產生重大影響的謊言特別是如此。

畢竟，蓄意的欺騙行動通常有許多人參與，而且起碼其中的一些人最後一定會說出來。再加上，這些案件中有非常大量的書面紀錄現在都已經曝光了。因此，許多近期歷史事件的大部分關鍵細節都已經公開——當然也包括謊言。這並不是要否認過去可能有一些說得很好的謊言會逃過偵查，只是很難想像這種案例有很多。

為什麼我認為國家之間的說謊不普遍，還有第二個理由：通常很難哄騙另一個國家的領導人。即便可行，說謊的代價通常遠超過所得到的利益。換言之，我們擁有令人信服的理由不認為國家之間的說謊很常見。

跨國謊言並不如想像中多

首先，現實主義的基本邏輯說明了為什麼面臨重要的策略性議題時，領

導人很難對其他國家說謊而僥倖逃脫。在無政府制度下運作的國家擁有強大的誘因，有時會以無情且欺騙的方式確保自己的生存，而這些可能戰術的所有技能之中，當然也包括說謊。

前以色列總理伊札克·謝米爾（Yitzhak Shamir）抓住了這個重點，他說：「為了以色列的國土，說謊也沒有關係。」一如預期，幾乎所有的領導人，甚至包括許多他們的國民，都認為在很大的程度上，支配國際關係的那一套規則不同於支配國家內日常生活規則。因此，當提到國家的重大事項時，他們不太可能相信其他政府所做的聲明，除非他們可以加以查證。一如前總統雷根（Ronald Reagan）的著名警告：「相信，但查證。」例如，沒有西方領導人會接受伊朗並未發展核子武器的聲明，然後就不管它了。反之，他們會堅持國際原子能總署

(International Atomic Energy Agency) 可以去檢查伊朗的核子設備，以確定該國並未企圖取得核子武器。

當要評估另一個國家的意圖時，問題尤其嚴重，因為很難信心滿滿地判定這些意圖為何。不過，雖然不至於輕鬆，但評估另一個國家的軍事能力就相對容易許多，因為那些是肉眼可見的有形資產。另一方面，意圖終究是在決策者的心中，不可能觀察或測量得到，因此最終將削弱國家之間的信任。基於缺乏信任的普遍性，當風險很高時，領導人將很難彼此說謊而僥倖逃脫。因此，歷史紀錄幾乎不包括任何國家之間謊言的有效例證，這也就不令人訝異了。

當正在處理的議題如果有任一方上了謊言的當，卻不會產生重大的策略性後果時，政治人物與外交官就更可能彼此信任。換言之，當手邊的議題涉及經濟或環境——即「低政治性」——時，領導人通常不太會擔心受騙，相較於國家安全議題——即「高政治性」——時，信任就很稀有。大家可能認為當低政治性議題進行時，會存在著大量的謊言，因為領導人可能變得更

信任別人，因而更容易受騙。但是，事情卻不是如此，即使是在風險相對低的時候，國家之間的謊言也沒有很多。

當低政治性議題進行時不存在許多謊言的原因之一，就是欺騙另一個國家的獲利可能會很小。當然，這就是為什麼潛在受害者很容易受騙的原因：風險很低，因而受騙的代價並不大，所以受害者就放鬆了警戒心。

另一個原因就是，如果政治人物是習慣性說謊者的話，就沒有人會相信他們說的任何事，這將剝奪了說謊的效果。說謊只有當潛在受害者認為說謊者可能說實話時才有效。因而，一定要有良好的理由讓領導人認為自己並未受到誤導，如此就意味著他們不能太常彼此說謊，免得讓說謊變得無效。簡言之，國家之

間的說謊必須選擇性且小心地進行，這樣才會有用。

最後一個原因就是，如果領導人經常彼此說謊，他們就幾乎不可能以建設性的方式互動，因為沒有人知道要怎麼想才正確。而且如果某個特定的領導人經常說謊，他一定會獲得不誠實的名聲，將來其他領導人就不會願意跟他達成協議，這可能會嚴重損害他的國家。當處理經濟與環境議題時尤其是如此，因為這需要承諾未來的持續合作。換言之，說太多謊言會對事情有不利的影響。

所有這些要說的就是，要當成一種治國的工具，說謊仍然有其限制。

為什麼國家間會彼此說謊？

領導人對外交目標說謊的主要理由在於，替自己的國家取得戰略優勢。由於國家是在無政府的世界中運作，萬一碰到嚴重麻煩時，並沒有夜間警衛保護自己；因此他們別無選擇，只能自行替自己的安全設想。對國家而言，

極大化生存前景的最好方式，就是在犧牲對手的情況下取得力量。不過，他們也可能使用包括說謊的欺騙行為，以形成勝過潛在對手的優勢。在危險的世界裡，領導人要該做的事，以確保自己國家的生存。

在甘迺迪（John F. Kennedy）政府時代負責公共事務的助理國防部長亞瑟·西爾維斯特（Arthur Sylvester）抓住了這個重點，他在古巴飛彈危機（Cuban Missile Crisis）之後說：「我認為當面臨核子災難時，政府說謊以拯救自己的固有權利是基本的。」在大約二十年後，卡特總統（Jimmy Carter）的新聞祕書喬迪·鮑威爾（Jody Powell）也評論：「西爾維斯特當然是對的。在某些情況下，政府不僅有權利，還有積極的義務要說謊。」

實際上，國家之間的說謊有著不同的形式，並且依據不同的邏輯運作。讓我們檢視一下其中某些國家彼此說謊

的方式。這個清單並不見得完備，不過大多數國家之間的謊言都會符合這些類別之一：

第一種國際間說謊的方式在於，領導人有時候會誇大自己國家擁有的能力，其目的在於阻止對手，也許甚至是壓制對手。

例如，希特勒（Adolf Hitler）在一九三〇年代說了關於德國軍事能力的謊。他企圖膨脹德軍的力量，以便阻止英國與法國干涉德國的重新武裝及侵略性的外交政策行動，像是一九三六年萊茵區（Rhineland）的重整軍備。在大約同一時期，史達林（Josef Stalin）惡名昭彰的淨化行動，對蘇聯紅軍（Red Army）的戰鬥能力造成嚴重的損害。史達林擔心這可能讓蘇聯看起來軟弱並招致納粹德國的攻擊，便與幕僚放話說蘇聯軍隊是股強大的戰鬥力量，但他們自己知道並非如此。

另一個例子發生在冷戰時期，就在蘇聯於一九五七年十月發射破天荒的洲際彈道飛彈（Intercontinental Ballistic Missile, ICBM）之後。當時的策略性核子平衡明顯偏向美國。蘇聯總書記赫魯雪夫利用自己國家在洲際彈道

飛彈中的領先地位，聲稱蘇聯擁有洲際彈道飛彈的能力，但赫魯雪夫所聲稱的能力卻遠比實際要強大許多。

赫魯雪夫在往後三年間的謊言促成了著名的「飛彈差距」（missile gap）迷思，就策略性飛彈而言，美國被視為處於嚴重的不利地位。然而，事實上卻是恰恰相反：蘇聯擁有的洲際彈道飛彈比美國少多了。赫魯雪夫誇大蘇聯能力的理由就是為了阻止並壓制美國。尤其是，他要確定美國不會在危機中對蘇聯發動策略性核子攻擊。他也下定決心要對艾森豪（Dwight D. Eisenhower）政府施加強大的壓力，好讓其放棄允許德國取得核子武器的計畫。

第一種國家之間的謊言，就是領導人說假話的目的在於最小化某種特定軍事能力的重要性，甚至隱藏不讓能

不讓敵對國家知道。欺騙者的目的可能是為了避免挑起針對摧毀該能力的攻擊，或者避免另一個國家迫使自己放棄該能力。

例如，一八九七年六月阿爾弗雷德·馮·提爾皮茨（Alfred von Tirpitz）上將成為德國海軍領袖之後，就打算建立艦隊，以便挑戰英國海軍的霸權，並讓德國得以推動其野心勃勃的「世界政策」（Weltpolitik）。然而，他明白德國海軍在發展的早期階段可能容易受到英國的攻擊，他稱之為「危險地帶」。為避免這種結果，他與其他德國領導人發動宣傳行動，謊稱柏林建立艦隊是出於防禦目的——保護德國日益增多的海外貿易——而且他們無意挑戰英國海軍。

在一九六〇年代，以色列也對美國謊報關於自己初萌芽的核子武器計畫，因為他們害怕美國一旦知道在迪莫納核子設施（Dimona nuclear complex）裡真正進行的事情的話，可能會強迫這個計畫中止。美國前國務卿亨利·季辛吉（Henry Kissinger）於一九六九年寫道：「關於這個計畫，以色列人一直在欺騙我們。」

另一個恰當的例證就是當蘇聯再三向甘迺迪政府保證自己不會邁出那危險的一步之後，卻在一九六三年於古巴設置攻擊性的飛彈。他們的期望是向甘迺迪總統呈現「在某些時刻赫魯雪夫所選擇的既成事實」，而且不要在飛彈安裝之前，給甘迺迪反對該行動的理由。

一個國家也可能低調處理或隱藏自己的軍事能力，讓對手對抗自己的機會降到最低，所憑藉的方式不是改變自己的策略、鞏固國防，就是競相建立更多相同類別的武器。

例如，在一次世界大戰期間，英國祕密發展坦克以協助打破西線（Western Front）的僵局。在讓該武器登上戰場對付德國人之前，為了不讓德國人知道，英國領導人說了一連串的謊言。例如，他們說那只是大水箱，用意在將水輸送到前線，而非裝甲戰鬥機器，或「陸地戰艦」（landship），那是他們暗地裡所用的名稱，也是該坦克名稱的由來。他們也

說建造這種坦克的製造公司並未參與製造武器。此外，在製造過程中，英國人也企圖讓該坦克看起來像是要運往俄國，而非西線。每一艘機器都以十二吋高的俄國文字寫著「小心運送至彼得格勒（Petrograd，聖彼得堡的舊名）」。

同樣的邏輯也出現在冷戰期間的最後十五年，莫斯科處理生物武器的期間。儘管簽署了於一九七五年三月生效的生物與毒素武器公約（Biological and Toxins Weapons Convention），蘇聯卻違反該公約，發展大規模生物武器計畫。他們不僅隱匿該計畫不讓外界知道，同時還說了謊。

莫斯科最明顯的謊言就是在一九七九年，一個生物武器場所意外釋放炭疽病毒，而讓斯維爾德洛夫斯克（Sverdlovsk）附近大約一百人遭到感染之後死亡。蘇聯當局想避免被抓到違反公約，就謊稱那些死亡案例是由受到汙染的肉類所引發。這個案例與這裡所敘述的其他案例，其最終目標就在於暗中取得並維持對敵對國家的軍事優勢。

第三種謊言在於，一個國家的領導人可能低調處理自己對另一個國家的

敵意，以掩飾對該國的攻擊。

這個現象的最佳範例可能就是希特勒從一九三三年到一九三八年間，努力說服其他歐洲強國他會致力於和平，而他其實一心想打仗。

希特勒在一九三四年八月時說：「如果這是德國的責任，戰爭將不會再出現。這個國家擁有比戰爭所帶來的其他任何壞處還要深刻的影響力……在我們的信念中，德國現今的問題無法由戰爭解決。」

就在惡名昭彰的慕尼黑協定（Munich agreement）簽定前那些緊張的日子裡，希特勒在柏林體育館（Berlin Sportpalast）發表的著名演說中，大膽聲稱他想要替德國取得蘇台德地區（Sudetenland）「是我必須在歐洲提出的最後領土要求」。這兩項聲明都是明顯的謊言。

這類行為的另一個例證，是日本與蘇聯在二次世界大戰

的最後一年。他們在二次世界大戰的大部分期間都擁有中立條約，但是¹一九四五年二月在雅爾達（Yalta），史達林答應邱吉爾（Winston Churchill）首相與小羅斯福總統，紅軍會在納粹德國被擊敗之後的三個月內攻擊日本。日本領導人懷疑在雅爾達已達成了這樣的協議，並質疑他們的蘇聯夥伴，結果蘇聯回答他們的關係一點都沒有改變，而且會「依據中立條約正常發展」。最後蘇聯果然在一九四五年八月八日攻擊日本。

謊言效應的擴散

有時領導人一心想隱匿對另一個國家的侵略性行動，但當國內的記者開始對即將發生的軍事行動提出追根究柢的問題時，他們就被迫說謊。然而，這些謊言最終是針對那個被當成目標的國家，而非領導人自己的國民。

例如，在一九六〇年美國總統大選時期，甘迺迪——民主黨的候選人——主張美國應該幫助反卡斯楚（Fidel Castro）勢力推翻這位古巴領導人。

他的對手尼克森（Richard Nixon）副總統知道，政府深深介入這樣的陰謀當中。但是，他也了解如果自己同意甘迺迪的話，就冒著暴露行動的危險。所以，他猛烈抨擊對手的提議——稱之為「可能是他在競選期間中所提出的最危險且不負責任的建議」——即便他認為這是個聰明的主張，而且他在政府內曾經爭取過該政策。尼克森說謊是要欺騙卡斯楚，而非美國人民。其實，他真的希望能夠對美國人說實話。

卡特總統的新聞祕書喬迪·鮑威爾在一九八〇年四月曾經身處於類似的情況，當時記者問他，美國是否真的計畫發動軍事行動，以解救當時被挾持在伊朗的美國人質？雖然確有此事，但是鮑威爾認為自己別無選擇，只能說謊，於是就否認會有這項計畫，不然他就會對伊朗政府洩露即將舉行的營救行動。所以，他很不情願地欺騙了那個

第二章 偽裝成謊言的真心話：
國家之間的謊言

記者。

第四種國際之間的謊言，乃是一個國家可能說謊以低調處理自己對敵對國家的敵意，此舉並非要助長攻擊，而是要避免不必要地激怒該對手。

這個邏輯在冷戰早期很明顯，當時西歐國家成立兩個共同防禦條約：敦克爾克條約（Treaty of Dunkirk，一九四七年簽定）及布魯塞爾條約（Treaty of Brussels，一九四八年簽定）。兩個條約都說是對抗德國再起的手段，但其實它們主要是用於牽制蘇聯在歐洲的擴張。英國與法國的領導人就這些聯盟的真正意圖說謊，因為如果他們能夠避免的話，他們並不想激起蘇聯的反感——因為他們認為蘇聯的反感會是嚴重的威脅。

第五種國家之間的謊言，是當一個國家即使無意真正發動一場戰爭，卻企圖以攻擊做為威脅，來影響敵對國家的行為。此種空洞的威脅用意可能在於強迫對手做某件不想做的事。

德國在一九〇五年到一九〇六年的摩洛哥危機（Moroccan Crisis）中的行為，就是這種虛張聲勢的例子。德國的決策者決心要挑起與法國之間針對

摩洛哥的一場危機，此舉將會使英國與法國新近形成的「友好關係」決裂。為了追求該目標，他們威脅發動戰爭，然而一如歷史學家諾曼·里奇（Norman Rich）所寫的：「在摩洛哥事件當中，德國領導人從未在任何階段提議過或認真考慮過要尋求軍事解決。」

此種空洞威脅的策略也可能用於阻止對手追求某個特定的政策。例如，在一九八六年八月，雷根政府擔憂利比亞領導人格達費（Muammar al-Gaddafi）可能計畫發動一場重大的恐怖活動。為避免真的發生，白宮放出不實的消息，說格達費「將會再度受到美國轟炸機的攻擊，而且可能在一場政變中遭到推翻」。雖然美國無意轟炸利比亞，但卻期望格達費認為該威脅是可信的，然後放棄任何他可能想要支持恐怖行動的計畫。

北約（NATO）在冷戰期間的核子政策則是另一個

為了威嚇目的而使用空洞威脅的案例。該聯盟的官方立場，是如果華沙公約（Warsaw Pact）國家攻擊西歐，並開始挺進越過德國時，北約將採用核子武器，以迫使蘇聯與其盟友停止進攻，甚至沿著內德邊境退回原地。

然而，有些重要的美國決策者，包括前國務卿亨利·季辛吉與前國防部長羅伯特·麥克納馬拉（Robert McNamara），雖於在位時公開替這個政策背書，但後來都清楚表示，萬一蘇聯發動大規模的傳統攻擊時，他們並不會使用核子武器防禦西歐。他們不願意發動核子戰爭，主要是因為莫斯科一定會以自己的核子武器報復美國，如此一來就會冒著互相殘殺的危險。不過，這種威嚇對北約決策者而言很有道理，就是告訴蘇聯，聯盟會使用自己的核子武器來防禦西歐，即使他們認為那是個瘋狂的想法，由於莫斯科永遠無法確定不會用到那些武器，因而明顯增強了威嚇效果。

第六種國際間的謊言是，領導人可能透過說謊，以激怒另一個國家攻擊自己的國家或其他國家。

奧托·馮·俾斯麥（Otto von Bismarck）在普法戰爭（Franco-Prussian

War，一八七〇年）醞釀期間的行為可能是最著名的案例，即領導人故意給另一個國家「宣戰藉口」，以攻擊自己的國家。而且經由說得很成功的謊言，他確實達到了這個目的。這位普魯士總理致力於創造一個統一的德國，而且他相信激怒法國對普魯士宣戰，或者甚至是某個重大危機讓法國陷入動盪當中，都將有助於達到目標。

為了這個目的，一八七〇年春天，俾斯麥開始努力行動，以便將一位普魯士王子送上西班牙的王位，即使他明知此舉將會讓法國警戒且震怒。然而，他卻否認自己跟那個計謀有任何的關係，那當然是個謊言。

接著俾斯麥散布了第二個且影響更鉅的謊言，就在他「竄改」德皇威廉一世（Kaiser Wilhelm I）寫給拿破崙三世（Napoleon III）的著名埃姆斯密電（Ems Dispatch）時。將普魯士貴族送上西班牙王位的努力失敗之後，法國要求德皇

威廉一世承諾他不會再提起這件事。德皇威廉一世在他所草擬的回覆中並未答應，但保留了進一步協商的可能性。俾斯麥擔憂這可能讓這場危機和平解決，便改寫了德皇威廉一世的草稿，使其看起來像是德皇威廉一世不僅不答應，還斷絕了任何進一步協商的可能性。竄改過的電報發出後，引起法國各地的憤怒。不久之後，拿破崙三世就愚蠢地對普魯士宣戰了。

第七種謊言發生的時機是，當一個國家擔憂自己的盟友對危險的敵對國家不夠注意，就可能說關於對手的能力或行為的謊，以使其看起來對盟友更具威脅性。

在一〇〇五年初，當布希政府擔憂中國、日本與南韓並未完全了解北韓威脅的嚴重性時，就說過這種謊言。為了引起他們的注意，美國國家安全委員會（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的官員走訪亞洲，並指出北韓已經賣給利比亞製造核子武器的關鍵成分——六氟化鈾。但那並不是真的。真正賣六氟化鈾給利比亞的不是北韓，而是巴基斯坦，而且雖然可能巴基斯坦一開始是從北韓那裡取得化合物，但在公開紀錄中並沒有證據顯示北韓交貨給巴基斯坦

時，就知道該化合物最後可能會轉交給利比亞。事實上，現有的證據指出這兩個交易是不同的交易。

第八種發生於國家之間的謊言，就是領導人會利用謊言的誤導，以促進平時的間諜活動或破壞行動；或是在間諜活動或破壞行動被逮個正著的時候，控制它在國際上造成影響。

例如，在蓋瑞·鮑爾斯（Gary Powers）駕駛的U-2間諜機於一九六〇年春天在蘇聯被擊落之後，美國就說了謊。當時，艾森豪總統即將前往巴黎，與蘇聯總書記赫魯雪夫針對禁止核武器試驗條約（Nuclear-test-ban Treaty）舉行嚴肅的協商，而且他清楚表示不想讓具爭議性的U-2間諜機事件造成任何的麻煩。

在間諜機被擊落之後，總統被告知U-2間諜機具有自我毀滅裝置，保證不論是駕駛鮑爾斯或飛機都不會倖存。

所以，在赫魯雪夫宣布擊落U-2間諺機之後，艾森豪政府宣稱那不是間諺飛機，而是太空總署（NASA）的天氣研究飛機意外迷路進入蘇聯的領空。當蘇聯後來提出鮑爾斯時，美國國務院（State Department）說他可能因為缺氧而失去意識，然後漂入蘇聯領空。最後，華盛頓被迫承認鮑爾斯是在蘇聯領土上進行間諺任務。

但是，那次的謊並未就此結束。艾森豪政府於是發表聲明，說總統雖然批准那次的監視行動，但他本人並未參與飛越領空的計畫。事實上，艾森豪後來承認：「我知道並批准每一系列的入侵行動。」

以色列涉及之惡名昭彰的拉文事件（Lavon affair），則提供了另一個此類國家之間說謊的良好例證。一九五四年，以色列打算破壞埃及與英國及美國的關係，在埃及國內成立一個間諺網，破壞美國與英國在該地的設施，卻讓事情看起來像是埃及應該負責。

在炸了位於亞歷山大與開羅的美國資訊服務圖書館（U.S. Information Service libraries）以及一些其他的目標之後，計畫出了差錯，破壞分子遭到逮

捕。毫不意外，以色列總理摩西·夏里特（Moshe Sharett）堅稱那全是「埃及所策畫的邪惡陰謀」，而且其實是「籌備了一場做樣子的審判以對抗一群猶太人，讓他們成為不實指控的受害者」。

第九種類型，國家會經由說謊，以在戰時發動軍事行動的期間取得優勢。

例如，在二次世界大戰期間，英國對納粹德國展開大規模的欺騙行動，其中說謊很常見。其實，就是在這些行動中，邱吉爾首相發表了著名的聲明：「在戰時，真相是如此地珍貴，所以應該永遠以謊言這個保鏢護衛它。」英國在這一方面絕非例外，因為小羅斯福總統在一九四二年五月清楚地表示「如果有助於贏得戰爭的話，非常願意欺騙並說假話。」事實上，二次世界大戰的所有參與者都對自己的對手展開策略性的欺騙行動。而且，幾乎每一場戰爭中都會用到這種計謀。

第十種國家之間的說謊，乃是領導人在協商條約及其他正式協議時，企圖替自己的國家取得更好的條件。

他們可能會對談判夥伴說關於自己的價值或能力的謊，或者更有可能的是，他們可能對自己的「保留價格」虛張聲勢，就是高於或低於該價格的話，他們可能不願意達成協議。大家會預期在各式各樣的情況中找到此類說謊的例證包括在安全上的武器管制與停戰協商，以及在經濟上的國際債務、貿易及貨幣交易。畢竟，當個人在協商一輛車或一棟房子的賣價時，也會發生這種情況。此外，近幾年備受國際關係學者關注的談判理論，似乎預言了在這些情況中的許多謊言。套用諾貝爾經濟學獎得主湯瑪斯·謝林（Thomas Schelling）的話：「談判能力是愚弄與虛張聲勢的能力」，而虛張聲勢當然就是「傳遞不實的訊息」。

令我訝異的是，我只能找到少數關於領導人或外交官在協商條約或其他類型的契約時說謊或虛張聲勢的例證。事實上可能有許多這類的案例，但如果真如此，那些案例就是遭到了掩飾，而且並未成為歷史紀錄的一部分。但我不這麼認為。毫無疑問，有人成功地虛張聲勢之後，不太可能馬上在事後大加吹噓。掩飾謊言，或者至少小心謹慎地處理謊言會更合理。不然，另一

方可能要求重新協商，或者不願意針對未來達成協議，因為怕又被當成冤大頭。然而，此種主張並沒有道理，因為一如我之前討論過的那樣——謊言難以長期隱藏。很難相信隨著時間的過去，在國際協商中充滿了虛張聲勢的語言，卻少有向大眾揭發的案例。

有個遭到揭發的案例是希臘說了關於國家預算赤字的謊，以便獲准進入歐元區。依據歐盟的規定，會員國只有在維持赤字少於國內生產總值（Gross Domestic Product，GDP）的三%時，才會獲准採用歐元作為貨幣。在一九九〇年代末期，當希臘正接受能否進入歐元區的評估時，他們的赤字遠遠超過了規定。為了處理這個問題，雅典就只針對相關年限的數字說謊，聲稱他們的赤字遠低於三%，事實上卻不是如此。這一步棋奏效了，希臘在一〇〇一年採用了歐元這種單一貨幣。

在一九五〇年代初，美國也對自己的西歐盟友（法國、德國、義大利，以及荷比盧三國）說謊，企圖說服那些國家批准他們在一九五二年五月簽署的歐洲防禦共同體條約（European Defense Community Treaty）。艾森豪政府大力支持批准該條約，期望一個正常運作的歐洲防禦共同體能夠牽制蘇聯，並使美國得以從西歐撤出大部分的部隊。一如歷史學家馬克·崔登堡所言：「歐洲防禦共同體的真正用意……在於結合法國與德國，成為強大歐洲聯邦的核心，使之能夠自行對抗蘇聯，讓美國部隊在不久的未來有機會撤出歐洲。」

然而，歐洲懷疑美國支持歐洲防禦共同體大部分是因為想要離開歐洲，而這是大多數歐洲人，尤其是法國人，一點都不想見到的結果。為了處理這個問題，艾森豪政府不斷向其盟友保證，批准歐洲防禦共同體並不會促使美國撤離，但當時那並不是真的。而且當有人將美國人的真正意圖洩密給新聞界時，有位學者這麼說國務卿約翰·福斯特·杜勒斯（John Foster Dulles）：「公開說謊，並對新聞界說並未考慮撤出任何的美國部隊。」

為謊言推波助瀾的國際局勢

有四種局勢可能會促使國家之間說謊，但這並不是說領導人在這些情況下會常說謊。

第一，位於安全競爭激烈的危險地區，比位於相對和平區域的國家更有可能說謊。此種傾向多半是國家對生存寄予厚望的結果。在高威脅環境中運作的國家必定對脆弱非常敏感，因而強烈傾向於採用任何可能增強自身安全的戰術或策略。簡言之，認為自己生活在「霍布斯世界」（Hobbesian world）中的領導人就很容易說謊。

其次，領導人在危機中也比在相對平靜的時期中更可能說謊。一心想避免戰爭的國家就擁有強大的誘因去散布謊言，如果這麼做有助於不打仗就結束危機的話。另一方面，

當領導人決定將危機轉變成戰爭時，幾乎可以肯定他會說謊，如果他認為這麼做有助於創造出發動並贏得戰爭的情況的話。但是在危機中的每一方都能懷疑對方的聲明，這使得說出令人信服的謊言變得很困難，即使還是有可能。

此外，在戰時國家之間的說謊可能比平時更加盛行。英國政治人物亞瑟·龐森比（Arthur Ponsonby）在一九二八年出版，探討關於一次世界大戰時期謊言的書中寫著：「這個世界在一九一四年到一九一八年間，一定存在著比世界歷史上的其他任何時期還要更多的蓄意謊言。」雖然計算在歷史上所說過的國際謊言並不切實際，因而幾乎不可能證明上述的主張；但是，在一次世界大戰期間，確實存在著大量的謊言，一如龐森比與其他人已經說明的那樣。同時，很難想像在一九一四年之前的任何五年期間——當時很少戰爭在歐洲進行——會有證據顯示，說謊的規模就如我們在一次世界大戰中所看到的一般。

毫不意外的是，當開始開火時，領導人通常會訴諸說謊的手段。戰爭是

極度嚴重的事情，其中外交菁英們通常認為國家的生存正瀕臨危險。但是，即使是在風險較低的衝突之中——像是美國在越南或蘇聯在阿富汗——領導人通常也相信戰敗會嚴重傷害自己國家的利益。此種想法讓領導人很容易把說謊正當化。在戰時也有很多機會說謊，因為戰爭包括無數的政治與軍事衝突，其中有著欺騙另一方的強大誘因。這就是為什麼欺騙被視為戰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最後，領導人較可能對敵對國家說謊而非盟友。「對朋友說真相，對敵人說謊言」，許多年前有位學者這麼說過。

顯然，對手比盟友更危險，這意味著找出方式以取得對敵對國家而非對友好國家的優勢，要來得更加重要。說謊有時候可以滿足這個目的。而且由於盟友可以幫助國家應付強大的對手，國家因而有著強大的誘因與盟友維持良好的關係，並跟他們建立些許信賴，對他們說謊就很難達到這個目的。當

然，盟友多半比對手要能彼此信任，這使得盟友比對手更容易彼此說謊，而盟友當然會比較懷疑對手的聲明。然而，若是被發現的話，對盟友說謊的代價很高，因為這一定會破壞信任並損傷合作關係，最終還是會傷害到說謊的那個國家。

這並不是否認國家偶爾會認為自己有著良好的策略性理由去哄騙盟友。沒有兩個國家永遠擁有相同的利益——包括盟友——而且在危機中，盟友有可能放棄另一個盟友，甚至攻擊自己的夥伴。此外，今日的朋友可能變成明日的敵人。記住，蘇聯在二次世界大戰結束時攻擊日本，就在幾個月前，蘇聯還假裝承諾日本自己並沒有此種意圖。沒有永久的盟友說明了為什麼國際系統最終是個自助的世界。

這個基本邏輯也說明了為什麼以色列在一九六〇年代對美國就發展核子武器一事說謊。以色列領導人長久以來都相信，與美國維持良好關係是必要的。但是，他們顯然覺得以色列更需要自己的核子威嚇力量以確保生存，即便必須對美國說謊也在所不惜。

第四章一 爲了民衆而傷害民衆：散布恐懼

伊拉克戰爭、第一次世界大戰與越戰，都是在美國三任政府的謊言之下成真的戰局！政府領導人虛構甚至膨脹潛在的威脅，讓全民處於對抗威脅的氛圍下，推拱領導人擔任先鋒，開啟一場為了民衆、卻傷害民衆的戰鬥……

散布恐懼發生於當國家領導人看到威脅出現，卻認為不訴諸於欺騙的行動就無法讓民眾看到門後的大野狼時。

在一九四〇年代末期，國務卿迪恩·艾奇遜（Dean Acheson）擔憂美國人民可能不完全了解蘇聯所造成的危險，主張美國領導人必須讓自己的主張「比真相更清楚」，不然民眾不會支持領導人認為處理威脅時的必要手段。他們不僅欺騙路上的普通人，也針對受過教育的菁英，包括外部專家，因為外部專家可能傾向於低估相關威脅而帶來危險。這種散布恐懼的行動甚至可能針對政府官員，因為政府官員可能傾向於淡化處理領導人認為特別險惡的威脅。

儘管這種行為可能令人厭惡，但領導人這麼做是因為他們相信這會滿足民眾的利益，而不是為了個人的利益剝削自己的同胞。凱末爾·阿塔蒂爾克（Kemal Atatürk）的名言抓住了散布恐懼的精髓：「為了民眾，卻不顧民眾。」

散布恐懼的領導人可能計畫創造根本不存在於民眾腦中的威脅，或者更

可能的是，他們會誇大或炒作在政界之外未造成多大恐慌的確定威脅，其最終目標可能是讓圍堵政策贏得支持，讓民眾支持增加的國防開支、加入軍隊，或者支持徵兵。膨脹威脅也可能用在動員支持對危險的對手發動戰爭時。雖然散布恐懼通常發生在平時，但如果領導人覺得民眾或軍隊對該戰爭的決心有些動搖時，也可能使用在戰爭當中。

全民恐懼揭開二次大戰的序幕

在過去七十年間，散布恐懼在美國的外交政策中一直扮演著重要的角色。的確，有三任政府就使用過這個策略，希望將不情願的美國民眾捲入戰爭之中。一如前面所述，一九四一年夏末，小羅斯福總統說了關於美國格里爾號事件的謊，以動員輿論對抗德國，並期望能讓美國加入

二次世界大戰。

格里爾號是一艘在北大西洋作業的美國驅逐艦，與一架正在追捕德國潛艇的英國軍用飛機會合。該飛機最後投下了深水炸彈，但當時卻因為燃料不夠而必須返回基地。不過，格里爾號卻繼續追捕那艘未因為英國飛機的深水炸彈而失去能力的潛艇。該潛艇於是對格里爾號發射魚雷，而格里爾號則以深水炸彈還擊。雙方都未擊中目標。數個小時之後，格里爾號與德國潛艇進行最後的交戰，但兩者依舊都沒有擊中對方。

一個星期之後，小羅斯福總統在廣播中對美國民眾說了三個關於格里爾號事件的謊言。他很明顯地暗示，該次對格里爾號的攻擊是無端的攻擊。他並未提到那架英國飛機，更沒提到格里爾號正與英國飛機一起追捕德國潛艇，而且在德國潛艇對格里爾號開火之前，英國飛機就對德國潛艇投下了深水炸彈。他反而只簡單地說，那艘德國潛艇在美國的「防守水域」中，「未加警告，就先對這艘美國驅逐艦開火，而且蓄意要擊沉該驅逐艦」。他說，這次攻擊就是「海盜行為——法律上與道義上的海盜行為」。

此外，小羅斯福總統堅稱德國潛艇「不會弄錯」格里爾號的美國身分。事實上，海軍官員在兩天之前就告訴小羅斯福總統：「並沒有明確證據顯示該潛艇知道自己所射擊的這艘船隻的國籍。」最後，小羅斯福總統宣布：「我們並非尋求與希特勒作戰。我們現在並不想要打仗。」事實上，他在前一個月（八月）與邱吉爾首相見過面，而且依據這位英國首相的說法，小羅斯福總統「說過他會發動戰爭，但卻不宣戰，而且他會變得越來越挑釁……做每件事情的目的都是要迫使『事件』發生。……總統……清楚表示他期望有個『事件』能讓他有正當理由開啟戰端。」

格里爾號顯然提供了所需要的事件，不過卻未引導美國進入二次世界大戰。日本在一九四一年十二月七日攻擊珍珠港（Pearl Harbor），加上四天之後希特勒對美國宣戰，因而讓美國加入了二次世界大戰。

將美國推入越戰的謊言粗草

一九六四年八月初，詹森總統與其主要外交政策顧問群在惡名昭彰的東京灣事件中，極度類似小羅斯福總統在格里爾號事件中的所作所為。

對美國而言，當時南越的情勢越來越糟。詹森總統期望藉由明顯提升對北越的戰鬥，以解救情勢，但他意識到美國民眾對在東南亞打一場大規模戰爭缺乏熱情。因此，詹森總統得到的結論是他需要國會授權，批准對北越使用大規模且長時間的武力。

一九六四年八月四日，當華盛頓收到訊息，指出北越巡邏艇在東京灣攻擊了美國驅逐艦馬多克斯號時，出現了機會，讓國會支持詹森總統可能採取的任何進一步動作。八月七日，詹森總統利用這個事件，在國會強行通過東京灣決議案（Gulf of Tonkin Resolution）。此舉等於全權委託詹森總統對北越發動戰爭。

關於在北越海岸外的水域發生了什麼事，詹森政府說了兩個謊言。

第一個謊言，詹森總統與其幕僚故意給予大眾一種印象，那就是八月四日的攻擊毫無疑問地發生了。例如，八月七日，詹森總統回應蘇聯領導人赫魯雪夫的正式抗議，說有著「完整且無可辯駁的證據」顯示北越曾經攻擊馬多克斯號。國防部長羅伯特·麥克納馬拉在八月四日告訴愛荷華州共和黨籍參議員伯克·希肯路波（Bourke Hickenlooper）：「關於攻擊的證據非常明顯。」詹森政府在八月五日送給國會山莊的決議案中，也很有自信地表明北越「故意且不斷地攻擊美國海軍艦艇」。

事實上，在據傳攻擊的數小時內，馬多克斯號指揮官回報，有充分的理由質疑是否真的發生過攻擊。依據歷史學家佛萊德瑞克·羅格沃（Fredrik Logevall）的說法，八月四日，詹森總統對麥克納馬拉施壓，要他「找到該事件……的證明」，無疑是因為他知道有人懷疑攻擊是否曾經發生過。

第二天早上，詹森總統的國家安全顧問麥克喬治·邦迪（McGeorge Bundy）告訴自己的手下：「我們今天所擁有的證據數量比昨天還少。」第二天（八月六日），邦迪的副手沃爾特·羅斯托（Walt Rostow）在國務院的

午餐會上說：「在八月四日……似乎不太可能真的發生過攻擊。」當邦迪聽到羅斯托的談話時，他說應該叫他的副手「閉嘴」。簡言之，表示或甚至暗示美國毫不懷疑馬多克斯號在八月四日遭到攻擊，就是在說假話。

第二個謊言是關於詹森政府聲稱馬多克斯號在東京灣從事「例行巡邏」，而且所謂的攻擊是「蓄意且無端的攻擊」。事實上，馬多克斯號在那些水域的理由之一就是要蒐集情報，以支持當時正在攻擊北越海岸的南越軍隊；而且不意外的是，幾乎每個美國高階決策者都了解北越會視馬多克斯號為那些攻擊隊伍的一部分。

雖然證據並非無懈可擊，但是合理的情況可能是美國企圖激怒北越去攻擊馬多克斯號。不論如何，羅伯特·麥克納馬拉顯然在說謊，他在八月四日告訴參議院：「我們的海軍絕對沒有參與，也與這件事沒有關聯，更不知道任何南越的行動，如果有任何行動的話……我可以斬釘截鐵地這麼說。這是事實。」

送海珊上斷頭台的四個關鍵謊言

在美國於二〇〇三年三月十九日攻擊伊拉克之前，布希政府就在散布恐懼。毫無疑問，布希總統與其主要顧問群真的相信海珊是危險的威脅，必須盡早去職。同時，他們了解廣大的民眾都對入侵伊拉克缺乏熱情。此外，美國軍隊、情報界、國務院，以及美國國會並不熱衷於戰爭。為了克服此種不情願攻擊伊拉克的氛圍，布希政府發動欺騙行動，以膨脹海珊所造成的威脅。這包括了對美國人民編造、隱匿，以及說謊。我將描述這四個關鍵性謊言。

第一個謊言發生在二〇〇二年九月二十七日，國防部長唐納德·倫斯斐（Donald Rumsfeld）說他擁有「確鑿」的證據顯示海珊是賓拉登的密切盟友。事實上，二〇〇四年十月四日，當他告訴外交關係委員會：「據我所知，我並未看到任何強烈的真憑實據，將兩者連結在一起」時，承認自己並沒有這樣的證據。

同樣地，國務卿科林·鮑威爾（Colin Powell）在戰前聲稱賓拉登「與伊拉克為夥伴關係」，而且「伊拉克與蓋達基地恐怖組織之間存在著邪惡的勾結」，卻在二〇〇四年一月承認：「關於其中的關聯，我並未見到有力的證據或具體的證據，但我認為此種關聯的可能性的確存在，而且我們當時這麼考慮是很謹慎的。」

在戰前，布希政府確實擁有明確的證據顯示，海珊與賓拉登並未合作。一如前面所敘述，在九一一之後被捕的兩個蓋達基地組織高階人員分別告訴自己的審訊者，海珊與賓拉登之間並沒有關聯。此外，不論是中央情報局或國防情報局（Defense Intelligence Agency，DIA），在美國入侵伊拉克之前，都未能找到決定性證據，以證明賓拉登與海珊之間存在著有意義的關聯。就連九一一委員會也未能發現這兩個領導人之間「合作關係」的證據。

第二個謊言是，戰爭的創造者通常聲稱美國肯定知道伊拉克擁有特別的大規模殺傷性武器能力，實際上那卻不是真的。當然，有良好的理由懷疑海珊可能擁有化學與生物武器，但是，並沒有直接證據顯示他擁有這些能力。

其實，二〇〇一年九月六日，當倫斯斐與湯米·法蘭克斯（Tommy Franks）將軍向布希總統簡報時，法蘭克斯就說：「總統先生，我們找了十年的飛毛腿飛彈（Scud missile）與其他大規模殺傷性武器，什麼都還沒有找到，所以，我無法告訴你我知道在任何地方存在著任何的特定武器。我還沒看到任何的飛毛腿飛彈。」

情報機構也沒有真憑實據顯示伊拉克擁有大規模殺傷性武器。此外，在二〇〇二年十一月到二〇〇三年三月之間，聯合國武器核查人員都未能找到任何大規模殺傷性武器的證據，儘管他們可以自由在伊拉克境內查看任何地方。還有，如果美國政府知道那些武器在哪裡的話，他們當然可以提醒聯合國核查人員，並協助他們找到那些大規模殺傷性武器。

儘管缺乏真憑實據，二〇〇一年八月底，副總統迪克·錢尼（Dick Cheney）仍告訴海外戰爭退伍軍人協會（Veterans of Foreign Wars）：「毫無疑問，海珊現在擁有大規模殺傷性武器。毫無疑問，他正在大量囤積，以用於對抗我們的朋友，對抗我們的盟友，還有對抗我們。」國務卿鮑威爾在一

個月後說：「毫無疑問，他擁有化學武器的庫存。」在一〇〇三年二月五日，他告訴聯合國：「絕無疑問，海珊擁有生物武器以及製造很多生物武器的能力。」布希總統也如法炮製，在一〇〇三年三月十七日說：「本政府與其他政府所蒐集的情報顯示，毫無疑問，伊拉克政權持續擁有並隱匿某些有史以來最致命的武器。」在同一個月，國防部長倫斯斐甚至更進一步地說，美國之所以知道海珊擁有大規模殺傷性武器，是因為「我們知道它們在哪裡」。

另一個此種欺騙的例子是副總統錢尼在一〇〇一年九月八日主張：「我們的確知道，確定知道他（海珊）正在使用他的採購系統以取得他所需要的設備，以便濃縮鈾，建立核子武器。」錢尼所指的設備就是受到廣泛討論的伊拉克從國外採購的鋁管。然而，關於那些管子的最終目的，在情報界存在著強烈的分歧。有些分析師主張它們是設計來當成離心機，協助製造核子武器；但是其他人，包括對該主題擁有最高技術專長的能源部（Department of Energy）專家，則（正確地）相信那些管子會用於火箭炮。更常見的是，關於海珊是否重建他的核子武器計畫，在情報界存在著強烈的懷疑。簡言之，我們當時並不「確定」知道伊拉克正企圖採購鋁管以濃縮鈾。

第三個謊言，布希政府在戰前發表了無數的聲明，用意在暗示海珊在某種程度上要為九一一攻擊負責。但是，布希總統與其顧問群從未明白說過海珊與那些事件有關。當然，其目的在於引導美國民眾得到關於海珊的不實結論，自己卻不需要明確說出那個結論。

毫不意外，當戰爭於一〇〇三年三月中旬開打時，大約有半數的美國人相信那個伊拉克獨裁者協助摧毀了世貿中心。然而，當直接面對這個議題時，總統布希、副總統錢尼、國家安全顧問康德黎莎·萊斯（Condoleezza Rice）、國防部長倫斯斐，以及副國防部長保羅·沃夫維茲（Paul Wolfowitz）全都承認並無證據顯示海珊涉及九一一攻擊。

即使有那樣的證據，該政府依舊大費周章在美國人民心中製造此種不實的關聯。例如，一〇〇一年九月十九日，明尼蘇達州民主黨籍參議員馬克·戴頓（Mark Dayton）要倫斯斐說明為什麼要「在現在迫使我們草率決定並草

率行動」以對抗伊拉克，而更早的時候卻不覺得被迫這麼做，對方便答道：「（現在和先前）有哪裡不一樣了？不一樣的是有三千人被殺了……新的發現是，像蓋達基地這樣的恐怖分子組織與像伊拉克這樣的恐怖主義國家之間的勾結。」在二〇〇三年三月十八日致國會信函中，布希總統說明了入侵伊拉克的正當理由，他寫著美國是在其合法權利之內，「採取必要的行動，以對抗國際恐怖分子與恐怖組織，包括那些計畫、組織、獻身或協助二〇〇一年九月十一日發生的恐怖攻擊的國家、組織或個人」。

即使在巴格達於二〇〇三年四月淪陷之後，布希與其幕僚仍繼續暗示伊拉克戰爭與九一一直接相關。例如，二〇〇三年五月一日，當布希總統在美國亞伯拉罕林肯號（USS Abraham Lincoln）的甲板上發表演說時，他對聽眾說：「伊拉克戰役是反恐戰爭的一大勝利，該戰爭開始於二〇〇一年九月十一日，而且還在持續當中。」他接著說：「伊拉克的解放是反恐行動的關鍵性進展。我們已經除掉蓋達基地組織的盟友之一，並切斷恐怖主義資金的來源之一……我們並未忘記九一一的受害者，最後的通話，對兒童的冷血謀

殺，還有在瓦礫堆中的搜尋。藉著那些攻擊，恐怖分子與他們的支持者對美國宣戰，那就給他們戰爭。」

副總統錢尼在散布這些謊言上也扮演著關鍵角色，他在二〇〇三年九月十四日說，如果美國在伊拉克戰勝，「我們就會對基地的核心給予重重的一擊，也可以說是那些恐怖分子的地理基地，多年來那些恐怖分子都在攻擊我們，尤其是在九月十一日。」再一次，並沒有證據顯示海珊與賓拉登共謀，更不用說他曾以任何方式在九月十一日幫助過蓋達基地組織。布希政府顯然依舊操弄著這個偽造的故事，以維持對伊拉克戰爭的支持，因為到了二〇〇三年夏末，伊拉克戰爭已經開始出問題了。

第四個謊言是，在戰爭的前一年，布希總統與其顧問群經常說他們期望替伊拉克危機找到和平的解決方式，而且戰爭是最後的選擇。例如，二〇〇三年一月三十日，布希總統告訴義大利總理西爾維奧·貝盧斯科尼（Silvio Berlusconi），他尚未決定是否要對伊拉克使用武力，然後由貝盧斯科尼陪同，他告訴美國人民依舊可以避免打仗，不過時間不多了。第二個星期在慕

尼黑，倫斯斐公開表示：「我們仍然希望不需用到武力就可以解除海珊的武裝……我要明確地說：沒有人想要戰爭。」

事實上，到了二〇〇二年夏天時，布希政府一心想打仗，而且二〇〇一年九月決定將海珊送交聯合國處理，用意在提供外交掩飾，而非避免戰爭。例如，國務院政策制定主管理查·哈斯（Richard Haas）說二〇〇二年七月初與國家安全顧問萊斯見面之後，他就知道戰爭已經不可避免。他問萊斯這樣是否有道理，「基於反恐戰爭與其他的議題，在此時此刻讓伊拉克變成焦點。而她說，基本上那個決定已經定案，不要再浪費唇舌了」。

在大約同樣時間，英國決策者的結論是美國一心想對伊拉克開戰。他們的想法概述在一份二〇〇一年七月二十三日由英國首相湯尼·布萊爾（Tony Blair）主持的會議摘要中。其內容為：「C（英國祕密情報局首長）報告了他最近與美國的談話，可以察覺到對方態度的轉變。軍事行動現在被視為不可避免。布希想要透過軍事行動剷除海珊，並以恐怖主義與大規模殺傷性武器的結合加以合理化。」接著寫到：「外相（Foreign Secretary）說他這個星

期會跟科林·鮑威爾討論這件事。似乎很明顯，布希已經下定決心要採取軍事行動，即使尚未決定時間。」

最後，布希與科林·鮑威爾於二〇〇二年一月十三日見面，並告訴鮑威爾他已經決定要對伊拉克開戰。那次見面發生的時間是在布希告訴美國民眾及貝盧斯科尼可以避免對海珊使用武力的幾個星期之前，以及倫斯斐告訴慕尼黑聽眾戰爭並非不可避免的幾個星期之前。

政府散布恐懼的背後意圖

第四章
為了民眾而傷害民眾：
散布恐懼

領導人散布恐懼，發生於他們認為自己發現了某個國家安全的嚴重威脅，但民眾卻沒看到時；或是他們認為直接且誠實的論述無法讓民眾了解該威脅時。

們認為直接且誠實的論述無法讓民眾了解該威脅時。他們認為動員國民去做對的事情的唯一方式，就是為了他們好而欺騙他們。散布恐懼是種由上而下的直接行為，其核心就是反民主，不過領導人這麼做是因為他們認為這是為了國家利益，而非為了個人利益。

為什麼一般國民可能無法理解某個特別的威脅，存在著幾個理由：他們可能對國際事務沒有足夠的興趣，以了解到自己的國家正面臨潛在的危險，即使他們的領導人給予了關於該威脅的直接證據。此外，他們可能全體不夠聰明到足以認出某個特定的威脅。也可能是當面對險惡的威脅時，那些國民可能會腿軟。簡言之，廣大民眾可能偏向無知、愚蠢與懦弱的某種結合。依照這個邏輯，當這種威脅發生時，統治的菁英們就必須在自己的人民腳下點火，以讓他們能夠起身迎接挑戰。

此種想法付諸實行的好例子就是在一九五〇年春天時，杜魯門（Harry S. Truman）政府企圖向美國人民推廣大幅增加國防開支的政策。杜魯門總統與其資深外交政策顧問群相信廣大民眾不會全力支持這項提議，因此有必要發

動「心理恐嚇行動」。當然，當決策者把國家帶往此路時，無可避免地將會面臨壓力，要說謊恐嚇自己的人民，讓人民嚇到熱烈支持政府所計畫的政策。

若是受過教育的菁英們質疑威脅的嚴重性，要指稱他們無知或愚蠢將更為困難，特別是當這些人是該議題的專家時。然而，情況有可能是那些受過教育且對該議題感興趣的反對者，對國際政治的看法被視為太過搖擺不定，因此需要稍微膨脹威脅，以讓他們更加堅定。也可能他們只是誤判關於自己國家所面臨危險的現有證據，並對威脅環境產生過於樂觀的結論。如果領導人無法提供受到誤導的反對者更詳細的資訊，以解決這個問題的話，剩下的唯一解決方案就是散布恐懼。

然而，要哄騙這些頑固的菁英們是不太可能成功的，因為這些反對者顯然對手邊的議題所知甚深，因而很難愚

弄。另一種比較可行的方法就是使用散布恐懼以動員廣大民眾，讓那些頑固的專家不是看起來心懷敵意，就是顯得可疑。如此一來，他們就會遭到孤立並受到懷疑，甚至可能會憂心自己的前途，這將使他們更可能緩和自己的言論，或者保持沉默，或者轉而支持政府的政策。

美國外交關係委員會前任主席萊斯利·蓋爾布（Leslie Gelb）坦白承認，就是這種恐懼讓他支持二〇〇三年的伊拉克戰爭：「我一開始對該戰爭的支持就是外交政策領域的不幸徵兆，也就是為了保有政治上與專業上的信譽而支持戰爭。」

至於領導人有時候會訴諸散布恐懼的另一種解釋，就比較沒那麼瞧不起民眾。有可能是國家的政治體制很容易停滯，因而無法及時回應嚴重的威脅。在《邦聯條例》之下脆弱的美國政府當然符合這種條件，而且有些人甚至主張，在憲法之下設立的制衡制度無助於及時認清並處理外在的威脅。當政府機器僵化的時候，領導人就有強大的誘因去散布恐懼，因為喚醒人民很可能是迫使政治體制採取行動以面對眼前危險的唯一方式。

決策者對自己的民眾說謊是相當容易的事。首先，他們控制國家的情報機構，這讓他們可以取得民眾所沒有，而且起碼在短期內也無法取得的重要資訊。因此，決策者能夠以各種方式操縱流向民眾的資訊，而且大多數人民會傾向於信任自己的領導人所告訴自己的事，除非有真憑實據證明自己受騙。此外，國家領袖可以利用自己的職位，以不同方式操縱外交政策的論述，包括對民眾說謊。美國總統在這方面就擁有極大的權力。

還有一個理由讓對民眾說謊相對容易。一如前面所述，政治人物在重大議題上要彼此說謊很困難，因為在國家之間並未存在太多的信任。無政府狀態驅使國家在彼此打交道上小心謹慎，尤其是在攸關國家安全的議題上。但在大多數國家之內卻不是這樣，因為

許多人，包括受過教育的菁英，都傾向於信任自己的政府，畢竟政府最重要的工作就是保護自己的人民。

羅伯特·麥克納馬拉曾說過：「即使對社會與政府制度極不了解，都很少有人質疑其中存在想要挑起戰爭的陰謀。」許多美國人會毫不遲疑地贊成麥克納馬拉的主張，因為他們預期領導人會對自己說實話。當然，就是此種信任讓民眾很容易受到愚弄，而且這就是為什麼麥克納馬拉所描述的行為不僅在意料之中，同時我們還有證據可以證明。

大家可能猜想散布恐懼並不划算，因為說謊者最終會被抓到，並且受到民眾的懲罰。領導人可能在國民面前失去信譽，甚至可能在競選連任時落選。然而，這些可能性並沒有多大的嚇阻作用，主要是因為對民眾說謊的領導人都認為自己可以僥倖逃脫。

首先，我們並不確定謊言很快就會遭到揭發。過了三十年之後，人民才知道甘迺迪總統在處理古巴飛彈危機一事上說了謊。一如下一章將會討論的，他與蘇聯達成祕密協議，同意美國將自土耳其移除木星飛彈（Jupiter

missile），以換取蘇聯自古巴移除他們的飛彈。但是，甘迺迪總統與其顧問群否認在該危機期間與之後達成此種協議。

此外，犯罪者可能認為即使自己被抓到，也可以依靠聰明的律師與在高層的朋友幫助自己打造聰明的答辯，以便讓自己逃過懲罰。

最後同時也最重要的是，散布恐懼的領導人必定相信自己對威脅的評估是正確的，即使自己對其中的某些細節說謊。他們認為自己是正確的，而且自己所做的事乃是為了國家的利益。因此，從長遠看來，如果他們揭露威脅的本質並有效地加以處理的話，他們的謊言就沒什麼關係了。換言之，這是為達目的不擇手段。

散布恐懼的領導人必定相信自己對威脅的評估是正確的，即使自己對其中的某些細節說謊。他們認為自己是正確的，而且自己所做的事乃是為了國家的利益。

期間的欺騙行動，而且如果美國就像一九九一年的伊拉克戰爭那樣大獲全勝的話，這個欺騙行動很可能會成功。

當第二次伊拉克戰爭出差錯時，《華盛頓郵報》（*Washington Post*）專欄作家理查·科恩在二〇〇五年十一月的評論說明了軍事勝利的漂白力量：「要是戰爭能夠製造出一個更好、更民主的中東地區的話，大家幾乎就會原諒布希總統以不實或錯誤的藉口發動戰爭了。」

散布恐懼的時機

政權的類型影響了散布恐懼的可能性。尤其是，民主政權比獨裁體制更可能散布恐懼，因為在民主國家，領導人更容易受制於輿論。

當然，不是所有以民主方式選出的領導人都會推測自己的人民之所以需要被騙，是因為他們無法正確評估某種情況的事實或者面對真相，但的確有些領導人會這樣。

這種右翼分子的想法其實在美國有著豐富的傳統，因為美國普遍認為民主國家在與非民主國家競爭時，是處於不利的地位，因為廣大民眾對發展精明且大膽的外交政策而言是一種阻礙。此種想法在冷戰期間非常明顯，尤其是在新保守主義者（Neoconservative）與其他強硬派之間，像是詹姆斯·柏恩漢（James Burnham）與尚弗朗索瓦·勒維爾（Jean-François Revel），他們認為西方民主國家中的民眾傾向於安撫而非對抗自己的危險對手。

新保守主義的創始人之一歐文·克里斯托爾（Irving Kristol）的下列評論，就掌握了新保守主義認為廣大民眾無力面對真相的想法：「對不同種類的人而言，存在著不同種類的真相。有適合兒童的真相，有適合學生的真相，有適合受過教育的成年人的真相，也有適合受過高等教育的成年

民主政權比獨裁體制更可能散布恐懼，因為在民主國家，領導人更容易受制於輿論。

主的謬論。那是行不通的。」

然而，此種觀點並不限於保守主義者，因為閱讀華特·李普曼（Walter Lippmann）所著的《幽靈公眾》（*The Phantom Public*）一書時也明顯感受得到這種觀點，而他並非右翼分子。

此種行為在民主國家可能更為普遍，但是並不限於此，因為在民族主義的時代，即使是非民主國家的領導人也關注輿論。例如，希特勒密切監視德國人民對各種議題的看法，而且大費周章地確保自己的政策得到廣泛民眾的支持。一如伊恩·克蕭（Ian Kershaw）提醒我們，這種政權「顯然非常需要製造共識」。然而，越是獨裁，或者獨裁者對自己的社會掌控得越嚴密，就越不可能需要散布恐懼。

地理位置也影響散布恐懼的可能性。與具威脅性的對手共有相同邊界的國家通常不太需要誇大威脅，主要因為威脅就住在隔壁，而且是在容易攻擊的距離之內。在這種情況下，民眾很可能認得隔壁鄰居，而且會感到害怕。

另一方面，不與危險的對手共有相同邊界的國家，較可能有理由散布恐懼。遙遠的敵人比附近的敵人看起來較不嚇人，因而讓領導人有理由膨脹威脅。藉由大規模的水域將自己與主要對手及盟友相隔開的國家——我稱這些國家為離岸平衡者（offshore balancer）——尤其傾向於散布恐懼，因為水是強大的防禦屏障。

比較在一次世界大戰期間，每個主要強國膨脹威脅的數量，就說明了地理位置是如何影響領導人在描述對手時的遣詞用字。在法國與俄國，就比在英國與美國少了很多關於德國威脅的散布恐懼。這一點都不令人訝異，因為這兩個盎格魯撒克遜（Anglo-Saxon）國家是離岸平衡者。相較之下，法國與俄國不僅與德意志帝國（Kaiserreich）共有邊界，還跟德國軍隊在自己的領土上打仗。德國本身在大戰時也不太需要膨脹威脅，因為它同時在跟東西邊界上的對手打仗。

最後，提倡選擇性戰爭的領導人——尤其是預防性戰爭（preventive

war)——也可能散布恐懼。要動員民眾支持預防性戰爭很困難，預防性戰爭就是一個國家攻擊另一個國家，而在當時該國對自己並不是迫近的威脅，但在未來的某個時刻可能會變成威脅。由於當時威脅並不嚴重，因而民眾不太可能擁有很高的危機感。此外，有鑑於預測未來的困難，許多人甚至可能認為不論是什麼原因，威脅都不會出現。

國際法律及正義戰爭理論 (just-war theory) 也禁止預防性戰爭，這也使得預防性戰爭在世界各地的許多國家都變成是一種強迫推銷。基於這些理由，許多人——包括專家們——都想要採取一種「靜觀其變」的政策，並期望那個麻煩永遠不會出現。

為對抗這種扯後腿的傾向，主戰派就會散布恐懼，以創造國家正面臨直接威脅的印象，並且鼓吹先發制人的戰爭 (preemptive war)，就是一個國家攻擊的是即將要攻擊自己的對手。先發制人的戰爭基本上是一種自我防衛的形式，在法律上及正義上都是廣受認可的一種。

在伊拉克戰爭的醞釀期間，值得注意的是美國既是民主國家又是離岸平

衡者，而它當時想推廣的是預防性戰爭。毫不意外，布希政府說了謊，並進行其他種類的欺騙，創造海珊具有急迫威脅性的印象，並表現出美國即將要打的是一場先發制人的戰爭，而不是一場預防性戰爭。

第五章一 隱藏無能與爭議：策略性掩飾

利用謊言來掩蓋政府作為，有兩個主要的對象——錯誤的政策與睿智的政策。錯誤的政策會造成民眾對政府的不信任，甚至向他國自暴其短；那麼睿智的政策呢？當領導人認為政策本身無懈可擊，但會導致民眾反彈的話，謊言就成為唯一的出路……

策略性掩飾可以有兩種形式。

第一種形式是，領導人可能替某個出了大差錯的政策說謊。造成此種謊言的理由是為了保護國家的利益，而非包庇該為政策失敗負責的人，雖然那經常是非預期的結果。

另一種形式是，領導人也可能透過說謊，以隱藏某個具爭議性但聰明的策略，因為他們害怕該策略會遭到嚴重的公眾抵抗而不獲採納。在這種情況下，目標就不是為了隱匿搞砸的政策不讓全體人民知道，而是要實施某個特定的政策，而不會激起強烈的反對。然而，在以上兩種情況下，領導人都相信這些掩飾存在著合理的策略性理由，他們說謊是為了他們認為對國家有益的事。

國家之間的謊言是針對其他的國家，散布恐懼則是針對自己國內。相比之下，策略性掩飾通常這兩種目標都針對。更明確地說，領導人一心想掩飾具爭議性或失敗的政策時，總是會設法欺騙自己的民眾，而且經常會企圖同時欺騙另一個國家。換言之，策略性掩飾的預期目標可以只是自己國內，也

可以是自己國內加上外國。但是，此種謊言的目標不可能只是另一個國家，因為那就會變成國家之間的謊言了。

這裡應該強調的是，策略性掩飾不屬於隱匿的一種，隱匿是指領導人欺騙自己的預期目標時，幾乎不提及任何關於重要外交政策的問題。而採用策略性掩飾時，則是領導人所處理的國際議題包含公眾層面，而且一定會產生政府必須回答的尖銳問題。然而，在這些情況下，領導人會說謊，是因為他們相信這是為了國家的利益才欺騙自己的同胞，經常還包括欺騙其他的國家。

掩飾失敗與無能的謊

領導人有時候設法隱藏失敗及造成失敗的無能，就是因為他們不想讓對手知道弱點，以免被對手乘虛而入；或

者因為他們認為這可能會損害自己與其他國家的關係。當然，他們也擔心自己國內，因為與拙劣及愚蠢的行動有關的消息可能會破壞國家團結，而國家團結在打一場不順利的持久戰時特別重要。

例如在一次世界大戰期間，法軍最高統帥約瑟夫・霞飛元帥（Marshal Joseph Joffre）搞砸了一九一六年凡爾登戰役（Battle of Verdun）的計畫，然後對該戰役本身又處置失當。他顯然無能，而且大多數的法國政治領導人都知道這點。

但是，當每個星期都有數以千計在他指揮之下的法國士兵受傷或被殺時，他們又不能告訴民眾他不適任。他們害怕透露關於霞飛的真正事實可能會嚴重打擊國內士氣，還可能破壞戰爭的努力。所以，政治人物隱匿了自己對霞飛的批判不讓民眾知道，並且謊稱他是個有為的領導人。一如學者伊恩・奧斯比（Ian Ousby）所寫的：「對士氣的擔憂讓他免於變成官方的恥辱。」如果讓德國人知道由於指揮法國軍隊的是個不適任的將軍，所以德軍在凡爾登所面臨的法國軍隊正身陷麻煩，這也會顯得很愚蠢。

以色列在惡名昭彰的凱比亞大屠殺（Qibya massacre）之後的行為則是另一個案例，是該國領導人為了自認良好的策略性理由而掩飾失敗的政策。

一九五三年十月十四日，由阿里爾・沙龍（Ariel Sharon）少校所帶領的突擊隊進入約旦河西岸（West Bank）的凱比亞村莊，謀殺了六十九個巴勒斯坦人，其中大約三分之二是女人與小孩。該次攻擊是為了報復前一天有個以色列婦女與她的兩個小孩遭到殺害。監督該次突襲的以色列中央司令部，其命令明白表示突襲的目的為「攻擊凱比亞村莊並暫時佔領，以及盡可能殺害村莊居民，以便將他們趕出家園」。

當以色列突擊隊在凱比亞的行徑遭到揭發之後，世界各地發起了巨大的抗議聲浪——包括來自美國的猶太人社群。牛津學者亞維・施萊姆（Avi Shlaim）寫道：「凱比亞大屠殺讓以色列襲來一股國際抗議的風暴，這在該國短暫的歷史中具有空前的嚴重性。」

關於該次突襲的新聞也讓以色列政府在自己國內造成了問題。以色列的領導人企圖以說謊替該情勢解圍，但他們充分了解這可能在國內引起進一步

的麻煩，更不用說會損害以色列的國際地位。

以色列歷史學家班尼·莫里斯（Benny Morris）寫道：以色列總理大衛·本古里安（David Ben-Gurion）「於十月十九日在廣播中對所發生的事情發表了一份完全虛構的報告」。他將大屠殺歸咎於猶太邊境的住民，並說：「指控六百名以色列國防軍參與該行動，實在荒謬又難以置信，以色列政府強烈抗拒……我們已經進行了搜索調查，而且毫無疑問地，在攻擊凱比亞的那個晚上，沒有任何一個部隊離開了自己的基地。」但是，本古里安的謊言並未奏效，在十一月二十四日，聯合國安理會通過決議案，表明「對該行動最強烈的譴責」。

掩飾爭議政策的謊言

領導人也可能說謊，以掩飾某個具爭議性的政策，他們相信該政策在策略上合理卻想要隱藏，不僅是對自己的民眾，還可能對其他的國家。其中的

基本假設就是大多數的國民不太可能擁有足夠的智慧，能夠看出該政策的優點。因此，對領導人而言，實施該政策卻隱匿事實不讓自己的人民知道就很有道理，不然，輿論可能迫使政府放棄該政策，因而對國家不利。這種對民眾思考智慧的嚴苛標準，既強化了散布恐懼，也強化了策略性掩飾。

甘迺迪總統努力將古巴飛彈危機帶往和平的結局，則替領導人說謊以掩飾某個爭議性政策提供了良好的例證。

為了在演變成超級強國之間的戰爭前結束那場危機，甘迺迪總統同意蘇聯的要求，自土耳其撤出具有核子武器裝備的木星飛彈，做為蘇聯自古巴撤出飛彈的交換條件。

甘迺迪總統了解這一次的讓步不會讓美國民眾有好感，尤其是右翼分子，而且還會損害美國與北約盟友的關係，尤其是土耳其。所以，他告訴蘇聯不能公開談論這次

的協議，不然他就必須予以否認，最終將會破壞這次的協議。然而，西方國家還是懷疑甘迺迪與蘇聯達成了此種協議，甘迺迪政府並因此事受到質問。甘迺迪總統與其主要顧問群說謊，並否認這樁自土耳其撤出木星飛彈的協議。回顧此事，這似乎是種高貴的謊言，因為它在兩個具備核子武器的國家之間，協助化解了一場極其危險的對立。

在一九二二年到一九三三年之間，德國軍隊在蘇聯進行訓練，明顯違反了凡爾賽和約（Versailles Treaty）。德國領導人害怕這些活動曝光，他們就會遭到威瑪德國（Weimar Germany）左派分子的嚴厲批評，英國與法國也會強力施壓，迫使德國結束這種有用但非法的安排。一如預期，德國政府也透過說謊來隱匿事實。

一九五〇年代中期，在英國發生了某個更具爭議性的案例。當時國會開始聽到傳聞，肯亞殖民地政府成立了矛矛（Mau Mau）獨立鬥士的集中營。英國政府害怕如果這件事變得廣為人知的話，輿論會迫使英國結束在肯亞的暴力政策，此舉可能意味著矛矛獨立鬥士的勝利。當然，這對維持大英帝國

而言並不是個好兆頭。為了處理這些爆炸性的真相揭露，英國領導人說了關於肯亞集中營的謊，並且詆毀那些企圖揭發此事的人。

最後，我們現在知道日本在冷戰期間與美國達成數個祕密協議。例如，東京在一九六九年同意具有核子武器裝備的美國船艦停泊在日本港口。另外還有一個祕密協定，要求日本協助負擔在日本領土上駐紮美國軍隊所需的絕大部分費用。這些協議要是曝光的話，將會引發極大爭議，事實上，隨之而來的騷動可能會迫使日本的領導人廢除這些協議。

畢竟，日本的法律禁止具有核子武器裝備的船艦進入日本的港口。由於領導階層認為那些協議是為了日本的國家利益，所以隱藏那些協議不讓民眾知道。然而，沒多久外部人士就開始質疑那些協議的存在，並針對日本領導人直接提出關於那些協議的問題。果不其然，他們的回應正是說謊，否認曾經達成過那些協議。

進行策略性掩飾的時機

要說明策略性掩飾可能發生的時機有點複雜，因為此種欺騙涉及兩種行

為——隱藏無能及掩飾具爭議性的政策，並涉及兩種不同的對象——其他國家與領導人自己的民眾。

首先，讓我們專注於時機的問題，就是什麼時候領導人可能說謊以協助隱藏失敗或具爭議性的政策，不讓另一個國家知道。毫不意外的是，可能迫使領導人對其他國家說謊的情況也適用於策略性掩飾。在這兩種情況下，領導人對另一個國家說謊，是因為他們認為這是為了國家利益。這意味著領導人更可能針對外國對象進行策略性掩飾，只要他們的國家：（一）位於危險的地區；（二）面臨危機；（三）正在進行戰爭；或者（四）應付的是對手而非盟友時。

當然，策略性掩飾不只是國家之間的謊言，領導人說這些謊是針對自己的人民以及外面的世界。隱匿無能不讓民眾知道最可能發生在戰時，尤其當

這種衝突是為了生存而戰。在這種情況之下，風險會高到讓領導人不惜對自己的國民撒謊，如果他們認為必須避免戰敗並贏得戰爭的話。

此外，在戰爭當中要隱藏錯誤不讓民眾知道相當容易，因為在那種情況下，政府必定獲得許多授權，得以限制並操縱資訊的流向。再加上，對抗致命的對手時，欺騙普遍被視為是一種重要的工具。最後，拙劣的行動在幾乎所有衝突中都很常見，這意味著會有許多機會以及誘因從事策略性掩飾。

那麼具爭議性的政策呢？它們在民主國家比在非民主國家更可能遭到隱藏，不讓民眾知道。最明顯的理由就是民主國家的領導人必須更重視輿論，因為透過定期的選舉，他們要為自己的行為負責。他們無法公布自己覺得明智但一定不受歡迎的政策，然後忽略政治上的後果。

在這種情況下，領導人就擁有強大的誘因在實施該政策之後，卻不公開宣布此種決定；一旦必須掩蓋自己的所作所為，就說謊。在非民主國家當然會要負一些責任，但通常沒有民主國家來得大。因此，與民主國家的領導人相比，非民主國家的領導人比較不傾向於遮掩爭議性的政策不讓民眾知道。

民主國家也可能比非民主國家存在較多的情況，會慾意領導人說謊以協助隱匿具爭議性的政策。

在民主國家，常常會對重大議題展開熱烈與充滿爭議的公開辯論，這意味著領導人幾乎肯定會被問到關於政策偏好的棘手問題。在民主國家也存在著一種對透明度的強力規範，這意味著民眾預期領導人會對問題提供認真的答案，包括就手邊議題提供民眾合理數量的資訊。這些情況讓領導人很難不說謊就能夠隱藏具爭議性的政策。

相較之下，在非民主國家，通常對政策並沒有大型的公開辯論，此舉使得領導人比較容易隱藏潛在的爭議性政策，而不需要為此說謊。因此，當處理具爭議性的政策時，民主國家的領導人比非民主國家的領導人有著更強烈

的說謊誘因。

結論就是，國家掩飾政策崩潰或隱匿具爭議性政策的可能性，通常是由影響國家之間說謊的那套情況所決定，但有兩個重要的不同之處：掩飾失敗的政策特別容易發生在戰時，而隱匿具爭議性的政策特別容易發生在民主國家。

以色列驅逐了七十萬名巴勒斯坦人，在他們的土地上創建新國度，卻創造了一個以阿拉伯人為代罪羔羊的民族神話，獲得美國的奧援，提升國際的信譽，甚而凝聚了國內的團結，把自身描述成穿戴閃亮盔甲的騎士，敵人則是魔鬼的化身……

建立在假象上的團結： 製造民族主義神話：

第六章一

隨著民族主義在過去兩個世紀的興起，世界各地無數的種族或民族團體已經建立或嘗試過建立自己的國家，或者是俗稱的民族國家（nation-state）。

在這個過程中，每一個團體都創造出關於自己過去的神聖神話，以有利的方式描述自己，卻以負面的方式描述敵對的民族團體。麻省理工學院政治理學者史蒂芬·凡·艾佛拉主張這些沙文主義的神話有著三種主要的變型：自我讚美（self-glorifying）、自我粉飾（self-whitewashing），以及中傷他人（other-malining）。發明並廣泛提供這些神話，必定需要對歷史紀錄以及現代的政治事件說謊。一如法國政治理論家歐尼斯特·雷南（Ernest Renan）簡潔地指出：「在創造國家的過程中，歷史的錯誤是關鍵的因素。」

回應普遍渴望的民族神話

主宰一個國家論述的菁英們要為發明自己國家的神話負大部分的責任，

而他們這麼做有兩個主要的理由：

這些不實的故事有助於加強群體的團結，協助創造強大的建國意識，這對建立並維持一個可以生存的民族國家而言不可或缺。尤其是，這些虛構事物有助於讓一個民族團體的成員，感覺自己是高尚企業的一部分，對此他們不僅應該感到驕傲，更應該願意為此承受重大的困難，必要的話包括作戰與赴死。一九〇〇五年二月，法國政府所通過的一項法律中，就反映了此種強調國家過去正面形象的需要，該項法律明定高中歷史課程與教材此後必須強調法國殖民主義的正面形象。

然而，創造民族神話不僅是菁英杜撰不實的故事，並傳遞給自己的民眾而已。事實上，一般人民必定也渴望這些神話，他們要別人跟自己說關於過去的故事，在其中他們被描述成英雄，而敵對民族則是壞蛋。實際上，驅使民

民族神話這些不實的故事有助於加強群體的團結，協助創造強大的建國意識，這對建立並維持一個可以生存的民族國家而言不可或缺。

族主義神話產生的既是由上往下的力量，也包括了由下往上的力量。

創造國際利益的民族神話

菁英也會為了取得國際上的合法性而創造民族神話。然而，這方面的成效通常都很小，因為該故事與歷史上的公正解讀不一致，很難藉以矇騙外人。不過，這個規則還是有兩種可能的例外。

第一，領導人也許可以將自己民族的神話推銷給親密的盟友，這些盟友若把那些不實的故事當真，就能享有既得利益。

例如，在二次世界大戰之後，德國菁英們就創造了神話，說在那場殘酷的戰爭期間，德軍（Wehrmacht）與東線（Eastern Front）無辜平民的大規模屠殺沒什麼關係。有人說主要是黨衛軍（SS）——代表著更小部分的德國社會，而且與希特勒有著更緊密的關聯——要為那些莫大的恐怖行動負起大部分責任。依照這個說法，德軍是「清白的」。

在冷戰的早期，美國很買這個不實故事的帳，因為當時它正與前納粹分子、納粹合作者，以及前德軍成員密切合作，並且承諾重建德國軍隊，使其成為北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毫不意外，一如克里斯多佛·辛普森（Christopher Simpson）在其關於美國在二次世界大戰後招募納粹分子的書中提及：「回顧在那些年間，西方所出版的關於該次戰爭的歷史，較受歡迎者除了少數例外，都留下了一種鮮明的印象，那就是大屠殺（Holocaust）的野蠻完全是黨衛軍的責任，而且這還只是黨衛軍所有行為的一部分。」

然而，自一九六〇年代末期開始，德國學者開始揭露真實的故事，就是在二次世界大戰期間，德軍是德國殺人機器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但是，到了那個時候，新德軍（Bundeswehr，聯邦國防軍）與北約的地位都已經穩固，所以，對美國來說，接受一九三九年到一九四五年間在東線所

發生的事實真相，已不是個嚴重的政治問題。

第二，若擁有具影響力的海外僑民，國家將自己的神話輸出到其僑民所在的國家，有時候也是可行的。此種現象的最佳例證，或許就包括了以色列與美國的猶太人社群。

猶太復國主義者（Zionist）若不對在該地居住了數世紀之久的阿拉伯人口，進行大規模的種族淨化，絕不可能在巴勒斯坦創造一個猶太國家。猶太復國主義者的領導階層，在創造以色列之前就已經大致承認了這一點。

一九四八年初在聯合國決定將巴勒斯坦分割成兩個國家之後，巴勒斯坦人與猶太復國主義者之間爆發了戰鬥，此時驅逐巴勒斯坦人的機會就來了。猶太復國主義者在這片後來成為以色列的土地上，清除了大約七十萬名巴勒斯坦人，並在戰鬥停止之後，堅決拒絕讓他們返回自己的家園。當然，這個故事會讓以色列變成加害者的角色，而且可能讓這個剛起步的國家很難贏得朋友，並影響在世界各地的人，尤其是在美國的人。

不出所料，在一九四八年的事件之後，以色列與其美國朋友們大費周章

地將驅逐巴勒斯坦人一事，歸咎於受害者自己。依據其所創造的神話，巴勒斯坦人並不是被猶太復國主義者所清除，據說他們是逃離自己的家園，因為周圍的阿拉伯國家叫他們搬出去，這樣阿拉伯軍隊就可以搬進來，並將猶太人趕到海裡去。接著，在清除了該片土地上的猶太人之後，巴勒斯坦人就可以返回家園。

這個故事不僅在以色列廣為接受，在美國也是如此，長達約四十年之久，而且扮演著一個關鍵性角色，讓許多美國人在以色列與巴勒斯坦人的持續衝突當中偏袒以色列。然而，在過去二十年間，以色列學者卻粉碎了這個神話與其他的神話，而且新的歷史已經慢慢開始影響美國對以巴衝突的論述，在某種程度上，至少使得某些美國人較不同情以色列在過去與現在對巴勒斯坦人所做的行動。

打造民族主義神話的時機

國家不斷地提出關於自己的核心神話，因為在團體中的大多數人都需要這些故事，以釐清自己的身分，而且這些神話也能促進群體團結。所以，我們可以說民族主義神話一直在產生。

當然，這些故事必須不時更新，因為會一直出現關於過去的新資訊，而且必須創造新神話以處理國家歷史上的重要新事件。因此，可以預期在戰爭與其他受矚目的事件過後，民族主義的謊言會加強，因為那些事件當中存在著對該國家行為的嚴重爭議，而且加強民族主義的謊言，甚至可能讓原本已經沉寂的較舊紛爭，引發更新的爭議。在這種情況下，菁英將會特別努力以最正面的方式描述自己的國家，並以最嚴厲的方式描述敵對的國家。

大家也可能預期，當關於一個國家的創立存在著嚴重的紛爭時，民族主義神話的創造會特別強烈。國家的合法性與其誕生的情況緊緊相繫，而且大多數人都不想認為自己的國家是「生而有罪」。在這種情況下會產生多少謊

言，主要取決於兩個因素的作用：創造該民族國家所涉及的殘忍等級，以及發生的時間有多近。

明確地說，國家建立的過程越殘忍，就有越多的不良行為要隱藏，因此，菁英就越需要對國家在創造時的事情說謊。一如凡·艾佛拉所提及，自我粉飾神話可能是三種民族主義謊言中最普遍的一種。而且相關事件越近，衝突雙方的人民就越可能記得，並深深關切那些事件。簡言之，當國家於近期創立且過程殘忍，菁英們就必須努力捏造故事，將自己這一邊描述成穿戴閃亮盔甲的騎士，而另一邊則是魔鬼的化身。

例如，想想蘇聯瓦解之後出現的那十五個國家。關於他們如何在一九九一年形成，其中任一個國家的菁英們都不太需要創造不實的故事，主要是因為蘇聯的瓦解非常和平。（當然，所有這些殘存的國家都有強大的誘因，對自

己悠久歷史的其他方面說謊，而他們也的確這麼做了。）

對照這一組案例與以色列及美國的創立，這兩個國家對原本生活在該片土地上卻遭到入侵及殖民的人民，都背負著嚴重的罪名。毫不意外，以色列與美國的菁英們都大費周章地粉飾了這段殘忍的歷史。但是，在今日的美國，關於這個議題卻很少引發不安，主要是因為具爭議的事件發生在很久之前，就像是古代歷史一般。相對地，以色列的創立距離現在卻近了許多，而且其發生的方式相當有具爭議性，不只因為巴勒斯坦人在相關論述中的發言日益增加，更因為有一些學者（其中許多是以色列人）挑戰了以色列創立的神話。一如大家可能的預期，大多數以色列人與大多數的美國支持者並未改變自己對以色列誕生的想法，反而努力加強推銷原有的神話。

第七章一 將行為正當化的工具： 自由主義的謊言

一次大戰期間，英國首相邱吉爾、美國總統小羅斯福和蘇聯領導人史達林攜手合作，因而用謊言來美化史達林的殘暴，以及蘇聯並非民主國家的負面形象，以正當化自身的策略行動，直到爆發了卡廷森林大屠殺事件……

有一套完善的規範，規定了可接受的國家行為形式，並禁止在平時及戰時所不能接受的行為。這些規範與正義戰爭理論及更一般性的自由主義意識型態密切相關，而其中有許多已編入國際法律之中。

大多數政治人物聲稱自己接受這些自由主義規範，而且必定強調自己對法律規定的承諾。然而，領導人有時候得到的結論是，國家利益迫使自己的行為與這些規定相矛盾。這種行為包括為了策略性利益而入侵其他國家、發動預防性戰爭，以及以違反正義戰爭理論的惡劣方式發動戰爭。

例如，杜克大學（Duke University）政治學者亞歷山大·唐斯在其影響深遠的一書《在戰爭中瞄準平民》（*Targeting Civilians in War*）中指出：「在代價慘重的持久消耗戰中，不顧一切要獲勝並拯救自己這一方的生命，造成交戰國瞄準敵人的平民。」而且他還指出：「民主國家比非民主國家更可能瞄準平民。」要記得，在二次世界大戰的最後五個月中，美國故意殺害了九十萬日本平民，不是因為害怕會輸掉戰爭，而是因為希望不入侵日本國土就贏得戰爭。負責那個兇殘的轟炸行動的柯蒂斯·李梅（Curtis LeMay）將

軍曾經說過：「我們要是輸掉那場戰爭的話，我們就會被當成戰犯起訴。」

然而，此種殘忍的國家行為卻不限於戰時。例如，在讓聯合國自一九九〇年八月到二〇〇三年五月對伊拉克實施經濟制裁上，美國扮演了主導的角色。根據聯合國兒童基金會（UNICEF）的估計，那個金融與貿易的禁運導致了人道上的災難，殺害了大約五十萬的伊拉克平民。

當政治人物相信有良好的策略性理由時，他們也會與特別惡劣的國家組成聯盟。為了在二次世界大戰中擊敗納粹德國，邱吉爾首相與小羅斯福總統都與史達林密切合作，而史達林不僅是個暴君，也是有史以來最大的大屠殺兇手之一。

當國家的行為與自由主義規範及國際法律背道而馳時，領導人通常會創造不實的故事，用意在遮掩自己的所作所為。毫不意外，英國與美國的菁英們——包括學者、新聞記者與決策者——在二次世界大戰中，都大費周章地以有利的方式描述史達林，免得讓英國與美國看起來像是由無情的政治人物所治理，而這些政治人物會為了擊敗一個殘暴的大屠殺兇手，而與另一個兇手合作。因此，史達林經常被描述成友善的「喬叔叔」，有時還淡化處理美國與蘇聯政治體制之間的鮮明差異，以帶來蘇聯也是民主國家的印象。

一九四三年春天，邱吉爾首相與小羅斯福總統都清楚，蘇聯在卡廷森林（Katyn Forest）謀殺了數以千計的波蘭人——其中大多數是軍官——；顯然在三年前的一九四〇年春天，西方盟友努力將史達林描述成他所不是的那種人，已受到了嚴厲的考驗。

一位英國決策者在當時評論道：「那顯然是件很尷尬的事，當我們在為

某種道德主張奮鬥，並企圖適當地處理戰犯時，我們的盟友竟然面臨此種指控。」然而，英國政府直接就將這場謀殺歸咎於納粹德國，即使明知應該是蘇聯該負責。外交部堅稱：「對這件事的說法應該是，德國企圖破壞盟軍的團結」，而參與宣傳戰的重要政府單位政治作戰行政委員會（Political Warfare Executive）則發布了一道命令：「我們的工作，就是確保歷史將卡廷森林事件記載為德國以政治手段延後戰敗的無效嘗試。」

另一個自由主義謊言的案例，則是納粹德國企圖歸咎波蘭在一九三九年九月一日開啟了二次世界大戰。在那個決定命運的日子，希特勒告訴德國國會（Reichstag）他已經很有耐心地等了兩天，「等波蘭政府派全權代表」跟他對話，但卻沒有任何人來。其中明確的含意就是，他有意替兩國之間關於但澤（Danzig）與波蘭走廊（Polish Corridor）的未來紛爭尋求外交解決的方式，但是波蘭不跟他合作，因為波蘭領導人對和平不感興趣。

於是，在說完他對「和平的熱愛」之後，希特勒聲稱波蘭對在德國的目標開了第一槍，而德軍只是「還擊」。換言之，德國是自衛。事實上，德國

在八月三十一日晚上安排了一系列的邊境事件，用意在使其看起來像是波蘭開啟戰端，其實波蘭卻是納粹侵略的受害者。

最後一個例證是在二次世界大戰期間，英國對德國的空中轟炸策略。從一九四二年的初春起，轟炸司令部就開始持續進行區域轟炸行動，而此舉一定會造成許多德國平民的傷亡。英國政府不想告訴民眾是他們故意殺害平民，因為這會嚴重違反戰爭法律。反之，官員說謊並說攻擊只限於軍事目標，因為「就其本身而言，故意轟炸平民是禁止的行為」。一如歷史學家馬克斯·哈斯丁（Max Hastings）所指出：「從戰爭的開始到結束，官員們對轟炸機攻擊的本質一直支吾其詞——根本就是一再地公然說謊。」

為什麼需要說自由主義謊？

大家可能認為不太需要說自由主義的謊言，因為大多數人直覺認為國際政治是個骯髒又危險的行業，而且國家有時候行事違反自由主義規範或國際

法律是基於良好的理由。

這個主張固然存在了某些真實的成分，但事實上，若是可以的話，大多數人依舊寧願相信自己國家的行為是正當的，而對手不是。因此，領導人有時候會說謊以掩飾國家的無情行為，因為他們的民眾就是不想聽真相。這裡的邏輯與強化民族主義神話的邏輯類似。當然，領導人自己通常是被動說謊，因為他們想要將自己描述成負責任且守法的國際社會成員，而且有時候是因為他們害怕將來有一天要接受審判。就連賓拉登都覺得需要解釋，為什麼蓋達基地組織有正當理由在九月十一日殺害數以千計的平民。

事實上，世界各地的許多人認同廣受接納的自由主義規範及應該引導國家行為的規則，而且他們想要相信自己的政府是依照這些準則行事。政治理論家麥可·沃爾澤（Michael Walzer）所寫的正抓住了這一點：「隨著時間過

去，對我們價值觀的穩定性，最明顯的證據就是士兵與政治人物所說的『謊言的不變性格』。他們說謊是為了正當化自己，所以他們為我們描述了正義的特徵。」

此外，一如製造民族主義神話，領導人也會說自由主義的謊言，以便在國外取得合法性。但是，基於同樣的理由，這裡的成效也可能同樣地小。其他人可能對那些說謊的事件真相知之甚詳，因而很難愚弄他們。當然，偶爾也有可能欺騙友好國家的人，那些人擁有意識型態上或策略上的強烈誘因，相信某些自由主義的謊話。簡言之，自由主義的謊言很難在國外散布，尤其當它們涉及最近的事件時。

採用自由主義謊言的時機

幾乎所有領導人——不論獨裁或民主——都習慣從自由主義規範與國際法律的觀點正當化自己的行為，即使自己的行動主要是基於與現實主義密切

相關的精明策略。

然而，這種自由主義言論的傾向並不會產生問題，只要國家的行為與現實主義及自由主義的指示一致即可，事實上通常也是如此。例如，美國在二次世界大戰中參與對日本帝國與納粹德國的戰鬥，就很容易以道德及策略性理由加以辯護。同樣的理由也適用於美國在冷戰期間決定牽制蘇聯，或者在一九九一年對伊拉克發動戰爭。

然而，當現實主義與理想主義的必要性彼此不一致時，問題就出現了。在那種情況下，菁英們通常會做得像現實主義，卻說得像自由主義，如此必定使欺騙成為必要之途，這裡的欺騙，當然也包括了說謊。

幾乎所有領導人都習慣從自由主義規範與國際法律的觀點正當化自己的行為，即使自己的行動主要是基於與現實主義密切相關的精明策略。

第八章

政治謊言的弊害

政治謊言難以避免，會對於國內政治與國際關係產生負面影響，除了破壞既有關係中的信任，更有可能適得其反，讓謊言不但無法贏得預期的利益，反而要付出難以估計的代價……

到目前為止，我都專注於國際謊言的潛在利益，重點在展示藉由對其他國家或自己的人民說謊，領導人可能會為國家取得的事物。然而，我所指出的各種國際謊言，既有利益，也有代價。甚至當謊言的結果如預期之時，也可能要付出代價。

要評估國際說謊的消極面——而且請記住，我完全是從實用主義的觀點看待國際謊言——就必須考量這五種謊言的每一種，是如何影響一個國家的國內政治以及外交政策，這需要不同的標準以評估在每一個領域說謊的潛在負面影響。讓我先從描述國內政治的主要標準開始。

普遍說謊必定嚴重損害任何型態的政治，因為它創造了不誠實的有害文化。因此，對領導人與其同胞而言，將發生在自己國家的說謊數量努力減至最少就大有道理。然而，這可不是件簡單的任務，因為有時候會有強大的誘因要個人說謊並欺騙以取得領先，即使此種自私的行為對整體社會不利。想想看伯尼·馬多夫（Bernie Madoff），那個詐騙了數以千計客戶的數百億元錢財的華爾街投資客。當然，他並不是唯一一個，這就是為什麼政府監督並

規範人民在各種領域行為的原因，這也是為什麼在大多數社會的菁英們常會譴責對國內政治與經濟議題說謊的原因。

有鑑於此種情況，說國際謊言會引發令人極為擔憂的潛在危險。明確地說，對與外交政策相關的議題說謊，有可能會對在一國境內的日常生活產生逆向效果（blowback effect）。換言之，以明顯的方式在國際政治上說謊——縱使有良好的策略性理由——也可能波及國內舞台，並經由合法化及鼓勵日常生活中的不誠實，而形成重大的問題。太多隱匿與編造也可能造成不幸的後果，但這些類別的欺騙遠不及猖獗的說謊來得危險。

謊言對國家內部造成的四種危機

經常說謊至少對國內的生活造成四種危險的後果，這些對民主國家特別嚴重。

普遍性的說謊讓民主國家的人民在針對議題與候選人投票時，很難做出明智的抉擇，因為他們的決定極有可能是依據不實的訊息。當不可能知道那個人行為的真相時，投票者如何要政治人物或領導人負責？民主國家的最佳運作是在包含了合理有效的觀念市場時，而觀念市場只有在人民擁有可信賴的資訊並存在高度的透明與誠實時才能運作。

政府官員對彼此或對民眾說謊，也可能損害一個國家的決策過程，不論是否為民主國家。主要理由在於欺騙世界中的交易代價太過昂貴，由於決策者無法信任彼此，因而他們必須花費額外時間與資源，以確保他們可以使用的資訊是正確的。但即使他們該做的都做了，他們依舊可能無法弄對所有的事實，在這種情況下，他們的決定就會依據不實的訊息，這可能大大增加了

推動錯誤政策的機會。

此外，泛濫的說謊可能會破壞法律的規範，但法律卻是民主生活的核心。二〇〇六年十月，由於白宮幕僚路易斯·利比（Lewis "Scooter" Libby）對自己洩露某位中央情報局幕僚身分一事說謊，而遭到特別檢察官派翠克·費茲傑羅（Patrick J. Fitzgerald）起訴，當時費茲傑羅的說法很適切地表達了這一點：「真相就是我們司法制度的引擎。你如果危害真相，這整個過程就喪失了。」

當然，法律存在的部分原因是為了懲罰說謊，這意味著任何社會都預期會存在些許的不誠實。但是，說謊不能變得太過普遍，任何法律制度要能有效運作，在公共生活中就必須存在大量的誠實與信任。例如，想想伊利諾州前州長喬治·萊恩（George Ryan），他原本贊成死刑，後來卻覺得必須暫停由「[I]州內所有死刑的執行，因為有令人信服的證據顯

示，許多死刑犯的判刑是依據謊言與其他不正確的訊息。

最後，如果民主國家中的說謊很普遍，可能會讓民眾對民主政府失去信任，並轉而願意支持某種形式的獨裁統治。畢竟，如果人民覺得領導人是一群騙子而不尊重他們，或是覺得國家機關極為腐敗而不尊重他們的話，民主國家就很難長期維持。簡言之，太多的謊言會對任何型態的政治造成嚴重的損害。

另一方面，國際說謊如何對一個國家的外交政策產生不利的影響？一如之前強調的，領導人彼此說謊並對自己的人民說謊，是因為他們相信這麼做是為了國家利益。而悲哀的是，說謊有時候的確是有良好的策略性理由。如果沒有的話，前面幾章所描述的不同類型謊言，就沒有良好的正當理由了。

然而，說謊有時候會適得其反（*backfire*），在這種情況下，一個國家說了某種特定的謊之後，情況可能變得更糟糕，而不是比較好。因此，評估國際說謊後果的關鍵問題就是：哪一種謊言最有可能適得其反，並造成有害的策略性後果？

一言以蔽之，逆向效果的可能性就是評估在國內說謊後果的主要標準，而適得其反以及對國家弊大於利的可能性，則是在外交政策領域最重要的評估標準。

國家之間謊言的危險

國家之間的說謊不太可能在自己國內造成嚴重的問題。逆向效果的危險極小，部分是因為領導人不常彼此說謊。然而，主要的理由是大多數人了解國際政治的規則不同於國內政治所用的規則。尤其是，他們了解領導人在與其他國家打交道時，尤其是當他們在對付危險的對手時，有時候必須說謊並欺騙對方。無論如何，說謊被廣泛接受為外交政策中雖然令人厭惡、卻有其必要的工具。這就是為什麼當政治人物與外交官被抓到說國家之間的謊時，很少受到懲罰的原因。

少受到懲罰的原因。相較之下，當手邊的議題屬於國內議題時，說謊一般被視為是錯的，主要因為當牽涉到國內政治時，一個國家的生存不至於會危在旦夕。

認為國家之間的說謊能夠以我所描述的方式劃分，而不會鼓勵或合法化在自己國內的說謊，這種想法似乎不切實際。但其實並不是這樣，的確可以劃出相當清楚的界限，規定可以接受及無法接受說謊的時機。

記住，我們大多數都接受，在日常生活中有些例外情形是允許我們說謊的，但說謊卻不會變成一般情況下可接受的行為。例如，一九六〇年代末期，當我在念西點軍校時，學校有個嚴格的榮譽守則，強調軍校學生不說謊、欺騙或偷竊，也不容忍這麼做的人。不過，在我們可能會因為一件小事而傷害別人感情的情況下，我們卻可以說善意的謊言，這稱為「社交榮譽」。舉一個當時很流行的例子：如果你去戰術官的家裡做客，而他的妻子卻提供了一頓很難吃的餐點的話，這時跟她說這頓飯很好吃就是可以接受的謊言。然而，我們很清楚地知道，在那類尷尬的社交場合中說謊，並不代表我們可以在其他情況下說謊。

一如前面所述，同樣的邏輯適用於對一棟房子或一輛車討價還價的人。他們可以對自己的保留價格說謊——那是交易的一部分——但是，那並不意味著他們就可以任意對其他事情說謊。國家之間的政治是另一個定義明確的領域，在這裡說謊通常被視為可接受的行為，而且沒有太大的外溢效果（spillover）或逆向效果的危險。

談到國際後果，毫無疑問地，國家之間的說謊可能會適得其反，一如一個國家所推動的任何政策都可能失敗並傷害國家利益一般。不過，這種特殊狀況的國際謊言，其適得其反的後果並無特別之處，不像散布恐懼與策略性掩飾那樣。此外，國家之間的說謊出了差錯所造成的傷害通常並不嚴重，但我並不否認還是要付出一些代價。

政治人物或外交官對另一個國家所說的謊言，可能以

國家之間的政治是另一個定義明確的領域，在這裡說謊通常被視為可接受的行為，而且沒有太大的外溢效果或逆向效果的危險。

兩種不同的方式出差錯。第一，它可能在說了沒多久之後就遭到揭發，這顯然就會讓謊言不可能產生預期的效果。那麼說謊的領導人會有什麼下場呢？後果可能不會太嚴重，因為謊言在對目標國家造成傷害之前就被發現，而且預期的受害者並沒有什麼好方法可以處罰說謊者，所以報復的誘因不會很大。有個可能的選項就是讓說謊者出糗，但這樣的懲罰真的很輕。而且那個制裁甚至不太可能奏效，因為大多數人了解領導人有時候是為了自己國家的利益而彼此說謊；即使他搞砸了工作而且當場人贓俱獲，也很難以這樣的動機讓領導人沒面子。

受騙的目標國家有可能會報復，結束正在進行的協商，或對企圖騙自己的國家採取強硬的政策。在這種情況下，被揭發的謊言可能嚴重惡化相關國家之間的關係。然而，這不太可能發生，不僅因為謊言遭到揭發而未能傷害預期的目標，而且因為——一如我之前不斷強調過——國家間彼此說謊被視為理所當然。毫無疑問，被揭發的謊言可能促使兩個國家之間關係惡化，但是，謊言不大可能是主要的推動力，主要問題幾乎可以確定是兩者之間某個

重大的經濟或政治紛爭。

一九六〇年春天，當艾森豪政府被抓到撒了關於U-2事件的漫天大謊時，就出現了符合這種條件的適得其反案例。當那些謊言被揭發時，總統自己都覺得很丟臉，但更重要的是，他當時正準備與蘇聯總書記赫魯雪夫見面。兩個領導人都期望改善兩個超級強國之間的關係，並減緩核子武器競賽。但是，計畫中的高峰會遭到破壞，部分是因為艾森豪政府說了關於那架飛機任務的謊言。然而，失敗的主要原因是該事件對世界揭露了美國侵入蘇聯領空，並在蘇聯駕駛間諜機，因而造成赫魯雪夫在自己國內的重大政治問題，並讓他很難跟艾森豪見面並合作。簡言之，美國總統與其顧問群向蘇聯說的謊言是有影響，但影響並沒有那麼大。

大家可能會主張，被抓到說謊有害一個國家的聲譽，

這可能對其國際地位造成嚴重的損害。一如前面所述，聲譽在低政治性領域很重要。如果一個國家在處理經濟與一般政治議題時經常說謊，很快就會得到不誠實的名聲，因而打消其他國家與其互動及合作的意願。但是，這只是當涉及低政治性議題時國家之間很少說謊的原因之一，而這當然關係到在這個領域少有實質意義的聲譽議題。

在高政治性領域，說謊似乎較常見但依舊不算普遍，名聲也不怎麼重要。只要當議題與一個國家的安全直接相關時，其領導人就不會放太多精神在其他國家的聲譽上，多半因為他們永遠無法確定不會被聲譽良好的國家所騙。一個國家誠實了十次，並不意味著它在第十一次時也會誠實。

當涉及低政治性議題時，被當成冤大頭沒什麼關係；但是，如果攸關利害的是一個國家的安全的話，這就可能產生災難性的後果。因此，當領導人處理涉及國家安全的議題時，他們會對其他國家的過去行為大打折扣，這其實就意味著在說謊時被抓到的話，受損的聲譽通常不需要付出昂貴的代價。

國家之間的謊言可能以第二種方式適得其反，明確地說，欺騙可能經過

很長一段時間未被發現，足夠讓預期的目標受到不實故事的哄騙，然而，該謊言卻未如預期般發生作用，並且讓說謊的國家比不說謊還要更糟。

換言之，領導人可能成功地說了讓人誤會的謊。

這種現象的絕佳案例就是一九五〇年代末期赫魯雪夫說了關於蘇聯飛彈能力的謊言。他大肆誇大了蘇聯的能力，以說服美國不要威脅或攻擊蘇聯，而且更廣泛地尊重蘇聯在世界各地的利益與意願。然而，所謂的飛彈差距反而嚇壞了美國，並讓美國大幅加速武器競賽，一度讓赫魯雪夫期望對方減緩，以便讓蘇聯可以花更多的經費在經濟與社會計畫上。一如這個案例所顯示，即便是說得很成功的謊言有時候也會適得其反，因為它們所要加強的政策有著嚴重的瑕疵。

散布恐懼的危害

散布恐懼——不像領導人彼此所說的謊言——對一個國家的內部政策以及外交政策都可能有嚴重的負面後果。

首先，產生逆向效果的可能性就相當大。從事散布恐懼的領導人對自己的人民與一般的民主國家顯露出某種程度的蔑視。畢竟，他們說謊是因為他們認為，即使讓同胞知道威脅環境的明確判斷，他們也無法了解並支持正確的外交政策。企圖更清楚有力地提出關於該情況的事實也沒有用。因此，為確保國家採行正確的外交政策，就必須藉由說對手的謊並進行其他形式的欺騙，以膨脹威脅。

此種行為的問題在於領導階層對民眾的輕視可能外溢到國內領域。一旦一個國家的領導人得到的結論是人民不了解重要的外交政策議題，因此需要加以操縱，那麼將相同的思維應用到國內議題上也就沒什麼差別了。根本上，散布恐懼使得在國內與外交政策之間建立防火牆變得困難，因為領導人顯相關。

散布恐懼也易於適得其反並讓外交政策出大洋相。這個問題的根源就在於，關於威脅環境的公開辯論無法有所助益，反而遭到扭曲，因為領導人故意欺騙民眾關於國家所面臨的危險。

基本上，他們認為誠實地評估威脅不足以讓民眾做對的事情。當然，在有些情況中，民眾可能是有效處理嚴重威脅的阻礙，因此，對領導人而言，進行散布恐懼就很有效策略性的道理。的確，這裡有個很好的案例，就是一九四一年小羅斯福總統說了關於格里爾號事件的謊是為了國家利益，因為美國人民尚未完全了解納粹德國對美國所造成的危險。

但是，也可能——甚至很可能——民眾基本上是有智慧且負責任的，而政府領導人很難成立政策的原因在於，他們誤判威脅而推動一個遭到誤導的政策。如果政府面臨來自外部專家以及廣大民眾的強力反對，就特別有可能

是這種狀況。一般情況下，領導人提供合理的主張，就能夠在觀念市場上替自己辯護——大多數的時候如此——而不必對民眾說謊，尤其是對那些了解手邊議題的專家。

若領導人覺得被迫散布恐懼，意味著他極有可能誤判威脅環境，而民眾的評估卻是正確的。如果是這樣，而政府反而推動遭到誤導的政策的話，幾乎可以肯定這會導致嚴重的問題。

此外，如果領導人說謊是為了提倡有瑕疵的政策，而民眾發現自己被誤導時，他們可能會失去民眾的支持，進而讓國家的問題變得更複雜。發生在越戰期間的詹森政府以及伊拉克戰爭期間的布希政府身上的就是這種情況。在這兩個情況中，當戰爭出了差錯時，很顯然地在衝突的醞釀期間就存在著嚴重的欺騙。

然而，如果政治人物與外交官被發現對一個明確達成目標的政策說謊的話，民眾就不太可能懲罰他們，因為在國際政治中，沒有什麼比成功更能讓事情順利。當然，這種邏輯可能會在一開始就讓決策者認為，他們可以散布

恐懼而僥倖逃脫。

策略性掩飾的風險

策略性掩飾也可能在國內及國外導致嚴重的麻煩。領導人對人民說關於失敗或具爭議性政策的謊時，顯然認為自己的人民無法有智慧地處理這些事情。一如散布恐懼，此種情況自然會產生逆向效果，因為有這種看法的決策者很容易就認為民眾也無法有智慧地處理重要的國內議題，這種想法可能會在國內打開說謊的閭門。此種結果對任何型態的政治一定都會造成令人遺憾的後果。

麻煩如何在外交政策領域上產生，則取決於掩飾的類型以及掩飾如何結束。讓我們先考慮隱匿具爭議

領導人對人民說關於失敗或具爭議性政策的謊時，顯然認為自己的人民無法有智慧地處理這些事情。此種結果對任何型態的政治一定都會造成令人遺憾的後果。

性政策會如何適得其反。若一場公開且爭議性的辯論讓領導人得到的結論是，那個討論中的政策有利於國家之後，即便大部分人民都極不歡迎，領導人還是可能決定暗中實施。或者，領導人可能只因為預料到某個政策將會面臨嚴重反對，就覺得被迫在展開熱烈的公開辯論之前，先祕密地開始實施。在這兩種情境下，如果被問及遭到掩飾的政策是否已經實施時，領導人都必須說謊。

此種掩飾極可能適得其反，因為每當領導人無法以合法合理的方式向自己的民眾推廣政策時，極有可能問題就是出在政策上，而非對象上，尤其如果有相當多的外部專家反對或可能反對該政策的話。

然而，在第一種情境下，至少會有公開辯論，領導人被迫聽取並回應評論者的擔憂，包括那些非常了解該議題的外部專家的意見。這種來來回回的方式可能讓那些領導人認真思考自己所偏好的做法，如此將降低他們只是掩飾某個遭到誤導的政策的可能性。此外，他們可能開始看出自己所偏好政策的某些問題，並以聰明的方式加以修正。但在第二種情境下，幾乎沒有公開

的辯論，領導人看出政策瑕疵的可能性將大幅降低，因而出問題的可能性也較大。

接下來轉向另一種策略性掩飾——隱藏失敗的政策，乍看之下，討論適得其反似乎有待商榷，因為政策本來就出了問題。但是，這個結論是錯誤的。掩飾某個拙劣的政策，必定伴隨著保護該負責任的那些人而不當場開除他們，這可能意味著失敗的政策——或者該政策的一些變形——將留在原地好一陣子，而這並非理想的結果。

例如，替霞飛元帥及其在凡爾登攻打德國人的策略辯護，意味著他與他那有瑕疵的方案在那場血腥戰鬥的十個月期間依舊存在。如果一個更有能力的統帥在戰鬥初期就取代了霞飛的話，法國的士兵應該可以得到更好的待遇。

此外，隱藏拙劣的政策可能導致未來進一步的災難，因為無能者通常會留在關鍵的領導地位至少一段期間，而且很難產生一套國家安全系統，讓決策者與軍事統帥為自己的行動負責。無法在作業的每一個層級負起責任，就

沒有組織能夠有效運作。最後，如果謹慎隱藏拙劣的政策不讓人知道的話，就很難對哪裡出錯以及如何確保不會再犯等方面，進行有意義的檢討。總之，策略性掩飾有時候可能是必要的，但同時也帶有重大的風險，因為它們很有可能適得其反並腐蝕國內的日常生活。

民族主義神話的弊害

說謊以協助建立民族神話，不太可能造成有害的國內或外交政策的後果。逆向效果不太有危險，因為大多數人通常深深為自己的民族神話所吸引住，以至於看不出它們的真面目。反之，他們視神話為神聖的真理，而非謊言或歷史紀錄的扭曲。

喬治·歐威爾（George Orwell）就抓住這個集體自我欺騙的精髓，他寫道：「民族主義渴望權力，受到自我欺騙的鍛鍊。每個民族主義者都能做到最公然的不誠實，但也不可動搖地確定自己是對的——因為他知道那滿足了

比自己還偉大的事物。」即使受過良好教育且見多識廣的菁英，有時候也會成為這種現象的受害者，實際上，他們變成相信他們自己的謊言，在這種情況下，那些就不再是謊言了。一如學者理查·紐斯達特（Richard Neustadt）所指出：「官僚語言在私下創造出的形象與呈現給公眾的形象相同，這種傾向絕不應該低估。」

那麼外交政策呢？一些知名學者，包括耶魯歷史學者保羅·甘迺迪（Paul Kennedy）與史提芬·凡·艾佛拉，堅稱民族主義神話有時候會導致國家表現得愚蠢。的確，這種神話據說會造成國家對鄰國採取侵略性行動，並拒絕化解可以和平解決的衝突。

例如，民族主義神話據說是德國在二十世紀初期侵略性行為的主要原因——包括發動一次世界大戰。

隱藏拙劣的政策可能導致未來進一步的災難，因為無能者通常會留在關鍵的領導地位至少一段期間，軍事而且很難產生一套國家安全系統，讓決策者與軍事統帥為自己的行動負責。

關於以色列歷史的沙文主義神話，據說就是以色列不讓巴勒斯坦人擁有一個可以生存的國家的主要原因之一，這使得結束他們之間的多年衝突變得不可能。

然而，這種看法是錯誤的，因為因果箭頭走的是相反的方向：是外交政策行為驅使民族主義神話的創造，而不是相反。

明確地說，民族主義的言論是針對國家的行為量身訂作，而國家的行為大多是受到其他的考量所驅使。例如，德國在一次世界大戰之前幾年的侵略性行為主要受到對歐洲權力平衡的關注所驅使，而且當時德國所採用的民族神話大多是為了正當化自己的好戰行動。

以色列努力控制一度稱為巴勒斯坦託管地（Mandatory Palestine）的全部地區，並拒絕讓巴勒斯坦人擁有自己的國家，這一直是猶太復國主義者自一八八〇年代末期創立以來的主要議題。以色列自其於一九四八年創立以來的行動，大多與這個最初的猶太復國主義者願景一致，而不是以任何有意義的方式，受到以色列所創造的各種民族主義神話所驅使。

這些不實故事的主要目的一直在於粉飾以色列對巴勒斯坦人的殘酷行為，以便讓以色列人與其外國盟友認為以色列人永遠是對的，而巴勒斯坦人永遠是錯的。

這些案例都不否認民族主義可以是戰爭的有力成因。的確，過去兩個世紀以來，這一直是世界上最有力的意識型態，而且在拆散某些國家與帝國上扮演著關鍵角色，同時也導致某些國家對其鄰國發動戰爭。

例如，俾斯麥就是受到民族主義以及安全考量的驅使，當他在一八六四年、一八六六年，及一八七〇年發動並贏得戰爭時，他的目標不只是擴張普魯士的邊境並讓其更為安全，更是創造一個統一的德國國家。而且要記住，猶太復國主義實際上就是猶太民族主義，而且來自歐洲的猶太復國主義者若不侵略已經居住在那個地區的人民，絕不可能在巴勒斯坦的土地上創造一個猶太國家。

民族主義的言論是針對國家的行為量身訂作，而國家的行為大多是受到其他的考量所驅使。

所以，民族主義顯然是戰爭的主要成因，但是，伴隨它的神話卻不是。充其量，它們只對一個國家外交政策的制定有著二級或三級的影響。

自由主義謊言的潛在代價

不論在國內或在外交政策上，自由主義的謊言也不具有重大的缺點。參與製造民族主義神話的自我欺騙，多半也會在此發生效用：大多數人看不出來說謊正在進行，因為他們傾向於相信國家幾乎永遠都會表現得很高尚。因此，不太會有逆向效果的危險。

但是，即使是在某些罕見的情況下，自由主義的謊言未如預期地發揮功用，而且民眾看出自己的國家表現得不道德或非法時，也不太會有逆向效果的危險，因為大多數人了解國際政治上所用的規則不同於國家境內。

領導人所說的自由主義謊言也不太影響自己的國家在國際舞台上如何表現。強化民族主義神話的同樣邏輯也適用於這裡：政治人物與外交官必定會

做他們認為必要的所有事情，以最大化國家的安全，不論要使用何種語言以說明過去及現在的行動。

換言之，因果箭頭是從外交政策行為導向自由主義的言論，而非相反。

第九章一

結論：
散布恐懼將付出最大的代價

說謊可能帶來龐大利益，因此向來是歷屆政府視為實用的治國工具。但歷史上也不乏領導人的失算，造成災難性後果的結局。而其中又以散布恐懼與策略性掩飾最為危險，卻最有可能影響未來的你我……

歷史紀錄明白顯示，雖然說謊通常被譴責為可恥的行為，但各種領導人依舊認為那是個有用的治國工具，可以而且應該用在各種情況之中。

帶來龐大利益的騙局

領導人不僅對其他國家說謊，也對自己的人民說謊，而且他們這麼做是因為他們相信，這是對國家最有利的做法。而有的時候，他們是對的。誰會認為政治人物與外交官不應該對一個危險的對手說謊——尤其是在戰時——如果他們的欺騙產生了策略性的利益？關於說謊協助一個國家將權力平衡轉移成對自己有利，或許最佳案例就是一八七〇年，俾斯麥的謊言造成法國對普魯士開戰。普魯士贏得了決定性的勝利，在歐洲心臟地區創造了一個強大的德國。

此外，領導人對自己的人民說謊，偶爾也有道理。例如，在我看來，甘迺迪總統對美國人民說謊是對的，就是關於他與蘇聯所達成的土耳其木星飛

彈協議，因為那個謊言有助於解決古巴飛彈危機，並且在具有核子武器裝備的超級強國之間，避免了一場可能發生的戰爭。

然而，說謊不會永遠有用。領導人很難讓其他國家上當，因為國家之間的謊言通常針對潛在或真正的對手，而他們自然也會懷疑對手可能說的任何與自身安全有關的事。此種敵對國家之間的缺乏信任，在在說明了為什麼在他們之間沒有太多謊言的原因。像邱吉爾首相或小羅斯福總統這樣的人對希特勒說謊是很難僥倖逃脫的，反之亦然——而且一定不會很久才發現——因為他們太過彼此猜忌了。

雖然領導人對自己的民眾說謊比較容易——因為人民傾向於信任自己的政府——但是，對自己的同胞說謊也不會永遠有用。例如，一九四一年小羅斯福總統說了關於格

里爾號事件的謊，以便讓美國更深入參與二次世界大戰。但是，他的謊言對美國民眾幾乎沒有任何影響，直到珍珠港事變之前，美國民眾依舊維持在孤立主義者的情緒當中。

當說謊成為失算的策略

當領導人說國際謊言時，未能矇騙預期的目標並非可能會出差錯的唯一條件，另外還存在一種危險，就是他們的謊言會遭到揭發，並傷害而非幫助自己的國家。當蘇聯擊落一架U-2間諜機後，艾森豪政府說了一連串的謊時，就發生了這種危險。

當然，即使謊言未遭到揭發並為目標國家的領導人所相信，謊言還是可能適得其反。當一九五〇年代末期，赫魯雪夫誇大蘇聯洲際彈道飛彈的規模時，就發生了這種情況。他反而激發了一場武器競賽，這不是他想要的，對他的國家也並非最有利的狀況。一九六四年八月，詹森政府對東京灣事件說

謊，則是成功謊言適得其反的另一個案例。那些謊言是讓美國陷入越戰的關鍵。同樣地，在二〇〇三年三月入侵伊拉克的醞釀期間，布希政府也說了各種謊言，這些謊言當時並未遭到揭發，並協助推翻了海珊政權。在上述的兩種情況之中，散布恐懼都導致了美國的策略性災難。

適得其反只是國際謊言的潛在缺點之一，另一個則是逆向效果，而這是兩者之中更令人擔憂的一點。

領導人為了自己所認為良好的策略性理由而對同胞說謊，反而可能促進不誠實的文化，而對自己的政治型態造成重大的損害。這就是為什麼散布恐懼與策略性掩飾是領導人所可能說的最危險的謊言類型。兩者都具有逆向效果的風險，因為它們涉及領導人對自己的民眾說謊，而且兩者都易於造成外交政策的崩潰。與

散布恐懼與策略性掩飾是領導人所可能說的最危險它們具有逆向效果的風險，因為它們涉及領導人對自己的民眾說謊，而且兩者都易於造成外交政策的崩潰。

其他三種國際謊言——民族主義神話、自由主義的謊言，以及國家之間的謊言——有關的潛在代價，都遠不及散布恐懼與策略性掩飾來得大。

從歷史謊言看未來的外交政策

從檢視這些國際謊言之中，我們可以替未來的美國外交政策吸收到什麼樣的教訓？

自冷戰之後，美國成為世界上最強大的國家。在可預見的未來，此種情勢不太可能改變，因為只有一個國家——中國大陸——能夠挑戰美國老大哥的地位。但是，中國大陸還有很長的一段路要走才能趕上美國，而且它本身還有一些問題，很可能減緩甚至使其停止攀向頂峰。

在此同時，美國外交政策建立的絕大部分——包括民主黨人與共和黨人——都相信美國具有道德以及策略性責任，不僅要維護整個地球的安全，更要試著形塑各個國家的政治。此外，美國領導人向來毫不顧忌使用武力，以

達到自己的偉大目標。自冷戰於一九八九年結束之後，美國已經打了五場戰爭，而在冷戰之後的二十二年間，美國有十四年都在打仗：一九九一年對伊拉克，一九九五年與一九九九年對塞爾維亞，二〇〇一年到二〇〇二年對阿富汗，二〇〇三到二〇一一年對阿富汗及伊拉克。

對阿富汗及伊拉克的戰爭，一定會澆熄外交政策菁英在槍砲彈藥之後重塑世界的熱忱，但是會被澆熄多少仍有待觀察。結果是，很可能沒多久美國又會邁向另一場聖戰。我們沒有理由認為其管理世界的根本承諾會很快就消失，這意味著在可預見的未來，美國將深深涉及全球的政治之中。

在未來的歲月當中，如此野心勃勃的外交政策可能創造出無數的情況，讓美國的領導人覺得被迫要散布恐懼。要記住，最有可能對自己民眾說謊的領導人，就是那些帶領著民主國家一心想在遠方打選擇性戰爭的領導人。美國顯然符合

這種描述，而且這也在在說明布希政府在一〇〇三年伊拉克戰爭醞釀期間的騙局。但是，它絕對不會是從事散布恐懼的第一個政府，也不會是最後一個。

美國在軍事上的花費比世界上其他國家加起來都要多，擁有強大的核子威嚇力量，而且孤立在兩大洋之間，免於大多數的危險。有鑑於美國真的很安全，領導人正當化其野心勃勃的全球聖戰的唯一方式，就是說服美國人民：看似相對較小的問題其實很可怕，而且是日益增長的危險。

因此，有鑑於美國的全球野心，在未來的歲月當中，我們應該預期散布恐懼會是其國家安全論述中的不變重點。這可是個壞消息，因為散布恐懼不僅可能對民主機構產生腐蝕的作用，也可能導致像伊拉克戰爭與越戰這樣的災難。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 | |
|---|-----------|
| 為什麼你的政府會說謊？：揭開7種政治謊言背後的真相 / 約翰·米爾斯海默（John J. Mearsheimer）著；彭玲林譯。－臺北市：商周出版；家庭傳媒城邦分公司發行，民100.08面； 公分。 | |
| 譯自：Why leaders lie : the truth about lying in international politics | |
| ISBN 978-986-120-929-6 (平裝) | |
| 1.政治倫理 2.國際關係 3.說謊 | |
| 198.57 | 100012706 |